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SINO-PLATINUM METALS CO.,LTD.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二环北路核桃箐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招股说明书附录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股

主承销商：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审计报告

天一审字(2003)第(5)-12号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贵公司2002年12月31日、2001年12月31日及200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2年度、2001年度及2000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2002年度及2001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由贵公司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的。在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2002年12月31日、2001年12月31日及200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02年度、2001年度及200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2002年度、2001年度的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了一贯性原则。

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俊

地址: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勇

2003年1月1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	68,858,512.30	53,647,565.66	34,845,140.93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7-2	5,720,000.00	4,627,335.00	1,792,8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7-3	10,914,382.19	12,567,802.96	9,388,391.77
其它应收款	7-4	2,991,706.72	2,176,314.99	2,732,201.13
预付帐款	7-6	98,289.21	329,888.81	4,474,842.35
应收补贴款				4,261,447.41
存货	7-7	53,177,851.82	66,557,370.22	57,244,491.8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1,760,742.24	139,906,277.64	114,739,315.3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7-8	87,500.02	37,500.00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87,500.02	37,500.00	-
合并价差	7-9	-7,676,199.05	-8,625,831.9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7-10	40,467,868.63	26,320,345.51	24,846,625.61
减:累计折旧		15,758,285.42	14,028,892.59	12,109,278.31
固定资产净值		24,709,583.21	12,291,452.92	12,737,347.3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24,709,583.21	12,291,452.92	12,737,347.30
工程物资	7-11	604,000.00	16,376,648.15	914,000.00
在建工程	7-12	51,040,803.50	39,672,071.62	337,877.77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76,354,386.71	68,340,172.69	13,989,225.0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7-13	14,404,288.04	8,251,585.37	
长期待摊费用		687,934.48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092,222.52	8,251,585.37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225,618,652.44	207,909,703.79	128,728,540.46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4	47,000,000.00	48,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票据		2,100,000.00		
应付帐款	7-15	2,661,061.95	3,659,089.45	2,802,275.77
预收帐款	7-16	12,617,089.22	8,766,751.74	8,344,414.58
应付工资			420,530.00	834,000.00
应付福利费	7-17	6,701,169.69	6,620,997.51	6,393,392.68
应付股利			9,117,411.99	
应交税金	7-18	1,144,300.04	293,863.99	417,912.40
其他应交款	7-19	31,478.28	19,792.89	11,659.49
其他应付款	7-20	13,126,522.58	12,113,778.64	10,989,833.81
预提费用	7-21	-	35,750.00	24,664.75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22	8,015,246.00	3,005,717.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3,396,867.76	92,053,683.46	42,818,153.4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7-23	-	8,015,246.00	11,021,689.2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7-24	8,920,000.00	73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8,920,000.00	8,745,246.00	11,021,689.2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02,316,867.76	100,798,929.46	53,839,842.73
少数股东权益		25,735,583.00	25,733,655.51	
股东权益:				
股本	7-25	45,950,000.00	45,950,000.00	45,95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45,950,000.00	45,950,000.00	45,950,000.00
资本公积	7-26	24,684,859.42	24,684,859.42	24,684,859.42
盈余公积	7-27	17,294,131.45	9,460,904.35	2,041,842.39
其中:法定公益金		1,801,472.03	985,510.87	212,691.92
未分配利润	7-28	9,637,210.81	1,281,355.05	2,211,995.92
股东权益合计		97,566,201.68	81,377,118.82	74,888,697.7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25,618,652.44	207,909,703.79	128,728,540.46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会企 0 1 表附表 1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2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回数	2002.12.31
一、坏账准备合计	2,224,583.83	39,889.63	-	2,264,473.46
其中:应收账款	1,832,085.72	10,578.13		1,842,663.85
其他应收款	392,498.11	29,311.50		421,809.61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	-	-	-
其中: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441,786.30	1,037,293.57	117,636.40	2,361,443.47
其中:库存商品				-
原材料	541,230.23	-	117,636.40	423,593.83
在产品	900,556.07	1,037,293.57		1,937,849.64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债权投资				-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其中:专利权				-
商标权				-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

应交增值税明细表

会企 0 1 表附表 3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02 年累计数	2001 年累计数
一、应交增值税：			
1. 期初未抵扣数		413,738.11	
2. 销项税额		30,831,945.79	22,743,416.54
出口退税		3,854,137.37	
进项税额转出		1,677,310.70	1,322,288.89
转出多交增值税			
3. 进项税额		29,356,826.54	21,932,146.04
已交税金		2,622,610.58	47,686.95
减免税款			
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3,662,319.48	
转出未交增值税		721,637.26	2,499,610.55
4. 期末未抵扣数		-	413,738.11
二、未交增值税：			
1. 期初未交数		654,055.19	384,865.58
2. 本期转入数		2,930,509.73	2,133,559.39
3. 本期已交数		2,622,610.58	2,278,107.89
4. 期末未交数		961,954.34	240,317.08

合并利润表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7-29	218,368,585.12	157,858,453.67	192,120,070.26
减:主营业务成本	7-30	191,390,109.96	133,207,530.85	168,940,198.5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31	292,855.55	255,290.25	59,506.5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85,619.61	24,395,632.57	23,120,365.1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2	3,444,897.97	1,522,626.90	1,113,388.84
减:营业费用	7-33	1,960,314.97	1,015,852.90	1,164,127.41
管理费用	7-34	11,034,504.09	10,544,234.15	8,892,144.00
财务费用	7-35	1,773,116.63	312,156.25	-10,982.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62,581.89	14,046,016.17	14,188,465.5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6	999,632.88	907,996.8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7-37	210.00	50.00	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38	171,414.42	14,57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91,010.35	14,939,488.59	14,198,465.50
减:所得税	7-39			
减:少数股东损益		1,927.49	-666,344.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189,082.86	15,605,833.08	14,198,465.50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656,793.54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合并利润分配表

会企 02 表附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净利润		16,189,082.86	15,605,833.08	14,198,465.50
减:1-8月模拟利润				9,944,627.1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1,355.05	2,211,995.92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7,470,437.91	17,817,829.00	4,253,838.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8	1,631,922.31	1,545,637.91	425,383.83
提取法定公益金	7-28	815,961.16	772,818.95	212,691.92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5,022,554.44	15,499,372.14	3,615,762.56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7-28	5,385,343.63	5,100,605.10	1,403,76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17,411.9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9,637,210.81	1,281,355.05	2,211,995.92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利润表附表

年度：2002 年度、2001 年度、2000 年度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0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合并报表				母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	(%)	(元/股)	(元/股)	(%)	(%)	(元/股)	(元/股)
主营业务利润	27.35	29.83	0.5808	0.5808	24.58	26.82	0.5218	0.5218
营业利润	15.75	17.17	0.3343	0.3343	15.86	17.31	0.3368	0.3368
净利润	16.59	18.09	0.3523	0.3523	16.73	18.26	0.3552	0.3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37	17.85	0.3475	0.3475	16.33	17.82	0.3466	0.3466

2001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合并报表				母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	(%)	(元/股)	(元/股)	(%)	(%)	(元/股)	(元/股)
主营业务利润	27.52	27.08	0.4874	0.4874	25.56	25.13	0.4517	0.4517
营业利润	17.26	16.99	0.3057	0.3057	18.78	18.46	0.3319	0.3319
净利润	19.18	18.87	0.3396	0.3396	19.03	18.71	0.3364	0.33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3	17.54	0.3157	0.3157	17.72	17.42	0.3133	0.3133

2000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合并报表				母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	(%)	(元/股)	(元/股)	(%)	(%)	(元/股)	(元/股)
主营业务利润	30.87	33.90	0.5032	0.5805	30.87	33.90	0.5032	0.5805
营业利润	18.95	20.80	0.3088	0.3563	18.95	20.80	0.3088	0.3563
净利润	18.96	20.82	0.3090	0.3565	18.96	20.82	0.3090	0.35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3	20.13	0.2988	0.3448	18.33	20.13	0.2988	0.3448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782,809.38	179,550,921.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817.89	4,261,447.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	14,499,832.58	2,868,575.46
现金流入小计		283,474,459.85	186,680,94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727,360.09	157,173,730.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26,850.98	7,955,71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8,202.14	2,673,087.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1	10,098,256.06	3,781,975.47
现金流出小计		234,570,669.27	171,584,51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03,790.58	15,096,43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2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9,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868,976.20	45,693,166.0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7,868,976.20	45,693,16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976.20	-45,683,966.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063,91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6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77,063,91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638,867.74	1,673,951.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45,823,867.74	27,673,95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3,867.74	49,389,95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0,946.64	18,802,424.73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合并现金流量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净利润		16,189,082.86	15,605,833.08
加:少数股东损益(减:亏损)		1,927.4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77,183.20	2,954,108.36
固定资产折旧		1,993,737.23	2,427,824.42
无形资产摊销		1,493,290.77	1,278,414.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138.18	-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5,75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3,015.86	14,574.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56,170.96	-
财务费用		1,773,118.63	1,709,701.26
投资损失(减:收益)		-999,632.88	-907,996.8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459,861.23	-10,754,673.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845,034.55	1,608,886.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645,790.55	964,318.95
其他		241,821.95	195,44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03,790.58	15,096,432.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858,512.30	53,647,565.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647,565.66	34,845,140.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10,946.64	18,802,424.73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会企 01 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200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411,927.31	43,689,648.82	31,949,581.68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4,120,000.00	4,627,335.00	1,792,8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8-1	7,760,648.53	10,247,736.01	9,388,391.77
其它应收款	8-2	2,606,918.40	1,595,781.82	2,732,201.13
预付帐款		41,197.00	329,888.81	4,474,842.35
应收补贴款		-	-	4,261,447.41
存货		46,605,661.06	60,206,259.41	57,244,491.80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4,546,352.30	120,696,649.87	111,843,756.1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8-3	19,024,178.10	18,022,551.87	2,895,559.25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9,024,178.10	18,022,551.87	2,895,559.2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8-4	24,338,541.83	23,654,334.71	24,846,625.61
减:累计折旧		14,653,975.53	13,315,801.11	12,109,278.31
固定资产净值		9,684,566.30	10,338,533.60	12,737,347.3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9,684,566.30	10,338,533.60	12,737,347.30
工程物资		604,000.00	1,558,358.75	914,000.00
在建工程		13,685,229.00	8,036,141.16	337,877.77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3,973,795.30	19,933,033.51	13,989,225.0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167,544,325.70	158,652,235.25	128,728,540.46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13,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2,319,566.73	3,348,174.98	2,802,275.77
预收帐款		12,228,888.82	7,027,451.74	8,344,414.58
应付工资			120,530.00	834,000.00
应付福利费		6,514,295.28	6,573,095.83	6,393,392.68
应付股利		-	9,117,411.99	
应交税金		935,286.31	707,044.18	417,912.40
其他应交款		25,618.68	19,792.89	11,659.49
其他应付款		12,828,535.92	18,724,355.56	10,989,833.81
预提费用		-	35,750.00	24,664.75
预计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8,015,246.00	3,005,717.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867,437.74	68,679,324.42	42,818,153.4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	8,015,246.00	11,021,689.2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7,130,000.00	73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7,130,000.00	8,745,246.00	11,021,689.2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69,997,437.74	77,424,570.42	53,839,842.73
股东权益:				
股本		45,950,000.00	45,950,000.00	45,95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45,950,000.00	45,950,000.00	45,950,000.00
资本公积		24,684,859.42	24,684,859.42	24,684,859.42
盈余公积		17,294,131.45	9,460,904.35	2,041,842.39
其中:法定公益金		1,801,472.03	985,510.87	212,691.92
未分配利润		9,617,897.09	1,131,901.06	2,211,995.92
股东权益合计		97,546,887.96	81,227,664.83	74,888,697.7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7,544,325.70	158,652,235.25	128,728,540.46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会企 0 1 表附表 2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股本：				
期初余额		45,950,000.00	45,950,000.00	45,950,000.00
本期增加数				
其中：资本公积转入				
盈余公积转入				
利润分配转入				
新增股本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45,950,000.00	45,950,000.00	45,950,000.00
二、资本公积：				
期初余额		24,684,859.42	24,684,859.42	24,684,859.42
本期增加数				
其中：股本溢价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接受现金捐赠				
股权投资准备				
拨款转入				
外币资本折算差额				
其他资本公积				
本期减少数				
其中：转增股本				
期末余额		24,684,859.42	24,684,859.42	24,684,859.42
三、法定和任意盈余公积：				
期初余额		8,475,393.48	1,829,150.47	
本期增加数		7,017,265.94	6,646,243.01	1,829,150.47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7,017,265.94	6,646,243.01	1,829,150.4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631,922.31	1,545,637.91	425,383.83
任意盈余公积		5,385,343.63	5,100,605.10	1,403,766.64
法定公益金转入数				
本期减少数				
其中：弥补亏损				
转增股本				
分派现金股利				
分派股票股利				
期末余额		15,492,659.42	8,475,393.48	1,829,150.47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3,602,944.05	1,971,021.74	425,383.83
四、法定公益金：				
期初余额		985,510.87	212,691.92	
本期增加数		815,961.16	772,818.95	212,691.92
其中：从净利润中提取数			772,818.95	212,691.92
本期减少数				
其中：集体福利支出				
期末余额		1,801,472.03	985,510.87	212,691.92
五、未分配利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1,901.06	2,211,995.92	
本期净利润		16,319,223.13	15,456,379.09	4,253,838.31
本期利润分配		7,833,227.10	16,536,473.95	2,041,842.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17,897.09	1,131,901.06	2,211,995.92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8-5	208,077,806.88	153,731,277.08	192,120,070.26
减:主营业务成本	8-6	183,819,284.30	130,720,719.96	168,940,198.5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80,842.63	252,668.61	59,506.53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77,679.95	22,757,888.51	23,120,365.15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49,396.18	1,512,526.90	1,113,388.84
减:营业费用	8-7	1,341,017.18	635,856.94	1,164,127.41
管理费用	8-8	8,431,387.45	8,121,850.45	8,892,144.00
财务费用	8-9	1,180,903.64	260,635.13	-10,982.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73,767.86	15,252,072.89	14,188,465.5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	1,001,626.23	218,880.58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56,170.96	14,57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19,223.13	15,456,379.09	14,198,465.50
减:所得税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19,223.13	15,456,379.09	14,198,465.50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补充资料: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656,793.54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母公司利润分配表

会企 02 表附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净利润		16,319,223.13	15,456,379.09	14,198,465.50
减:1-8月模拟利润		-		9,944,627.1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31,901.06	2,211,995.92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7,451,124.19	17,668,375.01	4,253,838.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1,922.31	1,545,637.91	425,383.83
提取法定公益金		815,961.16	772,818.95	212,691.92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5,003,240.72	15,349,918.15	3,615,762.56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5,385,343.63	5,100,605.10	1,403,766.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17,411.9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9,617,897.09	1,131,901.06	2,211,995.92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280,137.93	175,334,64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817.89	4,261,447.4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1,116.72	12,313,189.66
现金流入小计		261,053,072.54	191,909,28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699,847.83	152,284,394.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03,672.00	7,187,38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6,867.83	2,558,054.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5,888.01	3,508,268.16
现金流出小计		221,326,275.67	165,538,10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26,796.87	26,371,18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2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	9,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889,041.14	9,015,897.3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11,132,465.9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5,889,041.14	20,148,36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9,041.14	-20,139,16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28,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930,477.24	1,491,951.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0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34,115,477.24	22,491,95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5,477.24	5,508,048.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22,278.49	11,740,067.14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319,223.13	15,456,379.0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980,423.27	3,154,019.17
固定资产折旧		1,699,825.39	1,714,732.94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5,75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4,574.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56,170.96	-
财务费用		1,180,905.64	1,527,701.26
投资损失(减:收益)		-1,001,626.23	-218,880.5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2,680,941.18	-4,403,553.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757,697.11	3,020,950.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731,746.56	3,890,832.35
其他		257,239.86	2,214,42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26,796.87	26,371,182.2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411,927.31	43,689,648.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689,648.82	31,949,581.6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22,278.49	11,740,067.14

公司负责人:唐俊

主管财务负责人:普乐

财务负责人:胥翠芬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云南省人民政府云政复[2000]138号文《关于设立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冶金研究院和云南力宇高新技术发展中心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云南省财政厅云财企[2000]9号文批准,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以2000年3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评估确认后的生产经营性净资产5933.63万元投入,其余发起人以现金1129.85万元投入,按1:0.65053的折股比例折为每股面值1元的股份4595万股。

2000年9月25日,本公司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5300001011024,注册资本人民币4595万元,法定代表人:唐俊。

经批准的本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包括:

贵金属(含金)信息功能材料、环保材料、高纯材料、电气功能材料及相关合金、化合物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含贵金属(含金)物料综合回收利用。工程科学技术研究及技术服务,分析仪器,金属材料实验机及实验用品,贵金属冶金技术设备,有色金属及制品;经营本单位研究开发的技术和技术产品的出口业务以及本单位自用的技术、设备和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公司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行国内、外科技交流和合作。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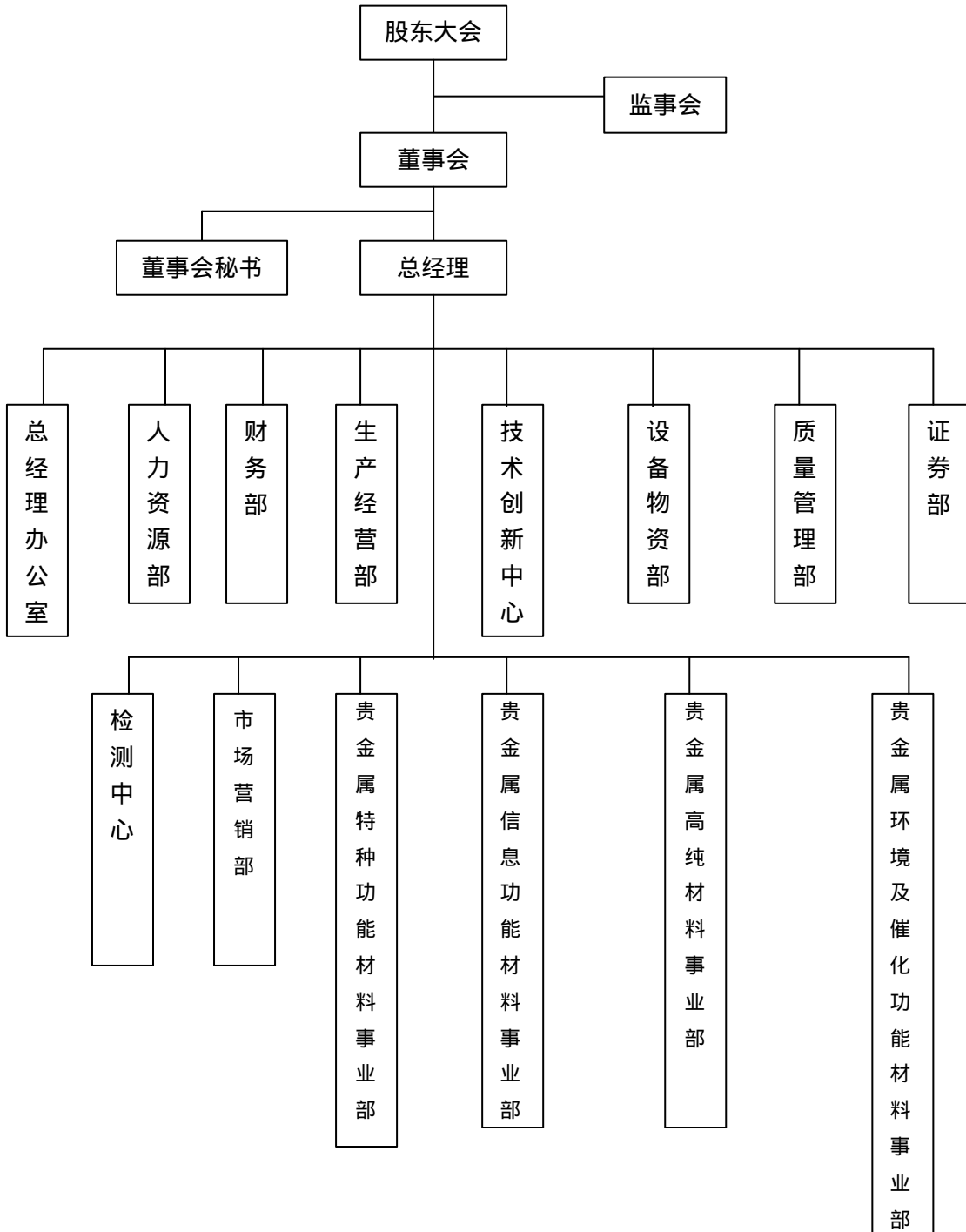
贵金属高纯材料:高纯铂、高纯钯、高纯铱、高纯铑、高纯银;

贵金属特种功能材料:贵金属复合材料、电子材料、测温材料、焊料、钎料、精密管棒材、电接触材料、铂合金网;

贵金属信息功能材料:银粉、银浆、玻璃浆,金、铂浆,钎浆、银钯浆;

贵金属环境及催化功能材料：贵金属基础化合物、催化剂、催化传感材料等。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图：



二、财务报表编制的基准

本公司 2000 年 9 月 25 日登记成立。本次重组由主发起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与贵金属高纯材料和贵金属功能材料相关的生产经营性资产及相关科研资产投入，并对投入的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资产评估。根据评估调整的有关会计处理，本公司以 2000 年 9 月 1 日为建账日，以 2000 年 8 月 31 日为资产移交日收到的各股东投入的资产为基础，将评估增、减值调整入账。至 2000 年 9 月 1 日分账日起，本公司开始独立经营和独立核算，2000 年 9 月 1 日起不再存在剥离情况。

公司改制的基准日为 2000 年 3 月 31 日，根据经批准的改制方案对各会计要素剥离的原则和方法如下：

1、资产：对实物资产的剥离，按照供、产、销独立完整体系的经营性资产及实际有用为界定原则；对债权的剥离则按照拟进入股份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及可收回为原则。

2、负债：对负债的剥离，在界定资产剥离的前提下，按照拟进入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的相关负债为原则。

3、所有者权益：所有者权益的剥离是根据剥离拟进入股份公司的资产减拟进入股份公司负债后的净资产。

4、收入：划分主营业务收入按照拟进入股份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及长期性原则。

5、成本：划分主营业务成本按照与进入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相配比的原则。

6、费用：按照与拟进入股份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及与收入配比的原则。

公司成立前 2000 年 1-8 月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是以改制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为前提，按照 2000 年 1-8 月期间实际存在的公司的架构实体进行编制而成的。

2000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是按照公司独立经营实际存在的架构实体进行编制而成；200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是按照以改制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为前提编制的 1-8 月份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按公司 9 月份开始独立经营、独立核算期间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编制的 9-12 月份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编而成。2001 年度、2002 年度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是按公司 2001 年度和 2002 年度独立经营、独立核算期间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量编制的。

公司 2000 年 12 月投资筹建，并于 2001 年 2 月正式成立了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2001 年度及 2002 年已将其会计报表进行合并。该被控股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 资额	占权益 比例	是否纳入合 并
昆明贵研催化剂 有限责任公司	5370 万	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 汽车尾气净化器；催化 剂及其中间产品的生 产、销售	2730 万元	50.84%	2001 年及 2002 年纳入 合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本公司 200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公司于 2000 年 9 月设立，在此之前，贵研所在 2000 年 3 月 31 日之前执行《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2000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公司在上述期间的模拟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进行了调整。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记价原则

本公司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原则，采用历史成本为记价原则。

5、外币业务的折算及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按发生当日的外汇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月末对货币性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按期末汇率调整，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本公司目前尚无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问题。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取得短期投资时以取得投资的实际成本入账；投资收益的确认以投资转让或到期兑付

时作为收益的实现，计入当期经营成果；在期末时对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8、坏账核算方法

(1)确认坏账的标准:

- A.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有明显特征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按期末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分账龄计提，具体计提比例为:账龄1年以内的按3%计提，账龄1-2年的按10%计提，账龄2-3年的按20%计提，账龄3年以上的按40%计提，确有证据证明收不回的按100%计提。

9、存货核算方法

(1)公司存货分类如下:

- a.原材料 b.低值易耗品 c.在产品 d.产成品 e.发出商品 f.包装物

(2)原材料中贵金属原料按计划成本计价(发出时按月分摊材料成本差异)；其余原材料购入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低值易耗品购入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4)产成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期末，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由于存货遭到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时，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按单个存货项目或重要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长期投资及其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如持股低于20%，或虽持有20%及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持股20%及以上，或虽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股权投资差额按投资协议规定的期限摊销；投资协议未规定期限的，借方差额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摊销，贷方差额按不低于10年的期限摊销。

(2)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溢价或折价按直线法进行摊销；收益的确认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当期应计的利息，无论是否收到，均计入当期收益。

(3)期末，按照长期投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如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且该降低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

期间内不可恢复，公司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委托贷款视同短期投资核算，并按期计提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定期检查，并按委托贷款本金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政策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本公司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实物资产；

(2)固定资产按历史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净残值(残值率为 4%)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2.74
构筑物	10	9.6
通用设备	12	8
专用设备	12	8
电子、通讯设备	8	12
仪器、仪表设备	12	8
交通运输设备	10	9.6
其他设备	5	19.2

(4)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固定资产的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固定资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应当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末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存在：(1)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重新开工的；(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

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的；(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在建工程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定。

14、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除为建造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计入财务费用。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款项，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期间费用。

15、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取得时的实际成本按《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的方法确定。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如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合同规定受益年限而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合同规定受益年限的期限摊销；合同未规定而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二者中较短者；合同和法律均未规定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具有部分使用价值；(4)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按单个无形资产项目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平均摊销。

17、应付债券核算

本公司应付债券核算为筹集长期资金而实际发行的债券及应付的利息，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比照长期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规定办理。

18、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取得的收入确认方法

(1)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

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不包括长期合同)，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提供的劳务合同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课题收入的确认原则为按课题进度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课题费收入，无法确定课题进度时，于课题结题验收合格后确认相关的课题费收入。

19、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20、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成立后原执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根据财政部财会字[2000]25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制度〉的通知》、财会字[2001]17号文《关于印发贯彻实施〈企业会计制度〉有关政策衔接问题的规定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公司从2001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及补充规定，改变以下会计政策：

(1)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的损益；

(2)期末，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净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期末，在建工程按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期末，无形资产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期末，公司按委托贷款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2001年将开办费余额656,793.54元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调整了期初留存收益及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同时2000年度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已按调整后的数字填列。这项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为656,793.54元，调减2001年度年初留存收益656,793.54元，其中，未分配利润调减341,532.64元，盈余公积调减315,260.90元(其中：法定盈余公积65,679.36元，法定公益金32,839.67元，任意盈余公积216,741.87元)。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9]35号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有关会计处理问题补充规定》，从1999年1月1日起改变如下会计政策：

(1)坏账准备由原来的直接转销法，现变更为按账龄分析法计提。按年末应收款项(应收

账款、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分账龄计提，具体计提比例为:账龄 1 年以内的按 3%计提，账龄 1-2 年的按 10%计提，账龄 2-3 年的按 20%计提，账龄 3 年以上的按 40%计提，确有证据证明收不回的按 100%计提。

(2)期末短期投资原按成本计价，现改为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并按投资总体计提跌价准备；

(3)期末存货原按成本计价，现改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

(4)期末长期投资原不计提减值准备，现改为计提减值准备。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其产生的累计影响数为 894,790.18 元，已调整了 2000 年度的期初留存收益及相关科目的期初数。

2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A.本公司拥有其过半数以上(不包括半数)权益性资本的下属企业；

B.通过与被投资企业其他投资者达成协议，持有被投资企业半数以上表决权；

C.根据章程或协议,有权控制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半数以上成员；

D.在被投资企业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会议上有半数以上投票权。

(2)编制方法

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会计资料为依据，按照《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编制合并会计报表。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如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与母公司的会计政策不一致，则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

在合并会计报表时对下列事项进行抵销：

A.本公司权益性投资与下属并表企业所有者权益中有关的部份；

B.本公司与下属并表公司之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

C.本公司与下属并表公司之间未实现的内部销售。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账项均予以抵销。

(3)在报告期内需要并表的下属公司：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采用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一致。

四、税项

1. 本公司适用的流转税及附加的税种税率如下：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
营业税	提供劳务收入	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2. 本公司出口商品的增值税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免、抵、退”政策。2000年至2002年的根据是云国税进函[1999]02号《关于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工业企业退免税管理办法的通知》有关规定，如果企业在季度末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即有留抵税额，且当季出口收入占当季全部销售收入的50%以上，则可以享受退税政策。公司自2002年开始，出口商品的增值税按照财税[2002]7号文“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的有关政策执行，具体操作按照国税发[2002]11号文“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生产企业在货物出口并按会计制度的规定在财务上做销售后，先向主管税务机关的征税部门或岗位办理增值税纳税和免、抵税申报，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的退税部门或岗位办理退税申报。

3. 印花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4.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135号通知和国科发政字(1999)143号通知，依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国税函[2001]333号及昆明市国家税务局昆国税函[2001]337号批复的规定，母公司从2000年9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同期免征技术转让收入的营业税，免征科研开发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2000年9月成立前，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按国税发(1999)135号通知和国科发政字(1999)143号通知的精神；依云南省地方税务局云地税二字[2000]109号文的规定，贵研所从2000年1月1日至2004年底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成立前报告期内会计报表是依据审定后的贵研所会计报表及资产重组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编制而成，故会计报表反映无企业所得税赋。

5.子公司适用的流转税及附加的税种税率如下: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
营业税	提供劳务收入	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6.子公司印花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税等按国家规定征收比例计算缴纳；

7.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为 33%。

五、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 5%-10%；
- (4) 提取任意公积金；
- (5) 支付股东股利。

六、控股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

1、控股子公司的有关情况及其合并范围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资额	占权益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公司	5370 万	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器； 催化剂及其中间产品的生产、销售	2730 万	50.84%	是

2、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的有关情况

联营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资额	占权益比例	是否用权益法核算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250 万	稀有金属及有色金属提取、稀有金属制品的研制开发及稀有金属及其制品的销售及相关工程承包、兼营相关设备制造销售	50 万元	20%	是

注:该公司 2001 年 3 月成立，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在试生产期间。

七、合并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u>2002.12.31</u>	<u>2001.12.31</u>	
现 金	51,179.23	51,348.66	注:2002年12月31日货币 资金余额较2001年12月 31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 公司在2002年销售收入增
银 行 存 款	68,177,295.27	53,596,217.00	
其他货币资金	630,037.80	---	
合 计	<u>68,858,512.30</u>	<u>53,647,565.66</u>	

长的同时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监控，加快了资金回笼所致。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u>2002.12.31</u>	<u>2001.12.31</u>
银行承兑汇票	3,820,000.00	4,627,335.00
商业承兑汇票	1,900,000.00	
合 计	<u>5,720,000.00</u>	<u>4,627,335.00</u>

注:2002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余额较2001年12月31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期国内市场销售收入增长以及本公司推行客户信用管理制度，同意部分信用记录良好的客户以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结果。

3、应收账款

账 龄	<u>2002.12.31</u>			<u>2001.12.31</u>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825,502.56	77.02	294,765.07	8,967,285.07	62.27	269,018.54
1—2年	363,088.77	2.85	36,308.88	3,007,226.47	20.88	332,987.65
2—3年	245,342.98	1.92	49,068.60	1,305,307.01	9.06	261,061.40
3年以上	2,323,111.73	18.21	1,462,521.30	1,120,070.13	7.79	969,018.13
合 计	<u>12,757,046.04</u>	<u>100.00</u>	<u>1,842,663.85</u>	<u>14,399,888.68</u>	<u>100.00</u>	<u>1,832,085.72</u>
净 值	<u>10,914,382.19</u>			<u>12,567,802.96</u>		

注:(1)本报告期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帐龄	欠款原因	占余额比例(%)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21,360.00	一年以内	货款	0.17%

(2)账龄超过三年以上的大额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原因
国营 08-880 厂	222,205.99	货款
太原滕星电器有限公司	163,050.81	货款
国营 718 厂(10 分厂)	115,124.35	货款
广西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44,944.29	货款
甘肃天光集成电路厂	114,828.52	货款
云南滇中化工厂	102,265.80	货款

(3)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海路德电器有限公司	1,341,592.17	10.51%	一年以内	货款
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42,856.52	7.39%	一年以内	货款
哈尔滨保乐环保设备开发有限公司	932,664.00	7.31%	一年以内	货款
湖北通达股份有限公司	713,785.64	5.59%	一年以内	货款
开远解放军化肥厂	520,411.24	4.08%	一年以内	货款

(4)200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在 2002 年下半年,对应收款项的回款力度加强所致。

(5)本公司认为除附注 5.(2)所述已确认坏帐的应收帐款外,三年以上的应收帐款无任何证据表明其无法收回。

(6)其他关联方期末无欠款。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851,491.09	54.24	55,544.73	1,113,713.28	43.36	33,411.39
1—2 年	876,847.90	25.69	87,684.79	779,400.50	30.34	77,940.05
2—3 年	377,207.50	11.05	75,441.50	24,500.16	0.95	4,900.03
3 年以上	307,969.84	9.02	203,138.59	651,199.16	25.35	276,246.64
合 计	<u>3,413,516.33</u>	<u>100.00</u>	<u>421,809.61</u>	<u>2,568,813.10</u>	<u>100.00</u>	<u>392,498.11</u>
净 值	<u>2,991,706.72</u>			<u>2,176,314.99</u>		

注:(1)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三年以上的大额应收款: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备注
昆明思特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7,545.55 元	三年以上	借款	正在清理中

该款项原为 600,000.00 元，2002 年度清欠 372,454.45 元，其余金额对方有意以实物资产抵偿。

(3)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市筹备费	630,000.00	18.46%	1 年内 1-2 年	上市筹备费
各施工单位	515,589.48	15.10%	1 年内	施工水电费
昆明高新区道路管理所	401,260.00	11.76%	1-2 年	道路破口处理保证金
产业化项目	283,554.90	8.31%	1 年内	项目前期准备
昆明思特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7,545.55	6.67%	3 年以上	借款

(4)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5)200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01 年 12 月 31 日增幅 32.88%，主要原因为：应由国家拨款项目的前期准备费增加。

5、坏账准备说明

(1)本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大客户所欠货款，欠款单位均具有较强经济实力，且为本公司长年客户，所欠款均为正常信用赊销所致；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科研人员借支课题等备用金。故坏账比例确定为 3%；

(2)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达 40%的主要为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货款，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达 40%的为一些尚未结清的职工零星借款；公司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收回可能性不大的应收账款 888,794.35 元及其他应收款 107,130.71 元(账龄均为 3 年以上)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从稳健性原则考虑，将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的计提比例定为 40%；

(3)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40%及以上)又收回的情况；

(4)2002 年度核销无法收回款项 18,779.31 元(鞍山高温元件厂)。

6、预付账款

账 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96,289.21	97.97	329,888.81	100.00
1—2年	2,000.00	2.03	---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 计	98,289.21	100.00	329,888.81	100.00

注:(1)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昆明银鹏工贸有限公司	39,360.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上海市闸北区彭异耐火材料厂	3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货款
江苏宜兴非金属化工材料厂	15,886.15	一年以内	付进口货物增值税

(3)其他关联方期末无欠款。

(4)2002 年末较前期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及时结清预付原材料供应商的货款。

7、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0,435,296.87	423,593.83	20,829,761.10	541,230.23
低值易耗品	1,200.00		6,130.51	
产成品	7,171,972.64		4,851,077.73	
在产品	37,733,539.37	1,937,849.64	42,069,721.73	900,556.07
包装物	6,542.22		110,904.26	
委托加工材料	39,482.85		19,116.00	
自制半成品	151,261.34		112,445.19	
合 计	55,539,295.29	2,361,443.47	67,999,156.52	1,441,786.30
存货净值合计	53,177,851.82		66,557,370.22	

注:(1)2002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01年12月31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国际市场的部份贵金属价格持续下跌,本公司在2002年末相应减少原材料储备。

(2)因贵金属的市场价格波动,截至2002年12月31日,公司部分贵金属原材料和在产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公司对上述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贵金属的可变现净值为2002年12月31日的国际现货市场最高价;

8、长期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额	期初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500,000.00	37,500.00	50,000.02	87,500.02	---	87,500.02	20.00%

注:该项投资公司以无形资产投资,经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亚太评(指)字(2001)第44号确认的评估价值为895,900.00元,投出时无账面金额,投资作价金额为500,000.00元。

(2)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额	摊余价值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9,496,328.71	-8,625,831.91	10年	949,632.86	-7,676,199.05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462,500.00	10年	50,000.02	-412,499.98

注:*形成原因为该项投资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实物、无形资产投资,经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亚太评E字(2000)第63号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价值为26,530,900.00元,投资作价金额为27,300,000.00元,投出时的账面金额为17,803,671.29元;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份额。

**该项投资公司以无形资产投资,投出时无账面金额,投资作价金额为500,000.00元。公司投出非现金资产的的账面价值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份额。

9、合并价差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额	摊余价值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9,496,328.71	-8,625,831.91	10年	949,632.86	-7,676,199.05

注:形成原因为公司以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专利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份额。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已纳入合并范围)专利权的入帐金额为 9,530,000.00 元,以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亚太评 E 字[2000]第 30 号)依收益现值法评定的评估值 22,526,800.00 元为投资作价基础,经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公司投资各方协议作价 9,530,000.00 元。上述专利权法律保护期限至 2007 年 11 月止。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2.12.31
<u>固定资产原值:</u>				
房屋建筑物	---	9,796,879.48	---	9,796,879.48
构筑物	---	2,962,231.15		2,962,231.15
通用设备	6,636,403.45	217,752.60	295,940.00	6,558,216.05
专用设备	8,489,672.10	584,282.80	178,450.00	8,895,504.90
运输设备	404,550.00	---	20,000.00	384,550.00
电子设备	4,654,186.53	886,927.09	76,150.00	5,464,963.62
仪器仪表	6,135,533.43	110,070.00	26,650.00	6,218,953.43
其他设备		186,570.00	---	186,570.00
小 计	<u>26,320,345.51</u>	<u>14,744,713.12</u>	<u>597,190.00</u>	<u>40,467,868.63</u>
<u>累计折旧:</u>				
房屋建筑物	---	89,571.47	---	89,571.47
构筑物	---	94,791.40		94,791.40
通用设备	3,611,421.66	574,708.28	188,791.19	3,997,338.75
专用设备	4,628,553.61	636,385.42	123,116.91	5,141,822.12
运输设备	111,444.49	34,549.91	19,200.00	126,794.40
电子设备	2,477,146.57	238,935.29	82,445.08	2,633,636.78
仪器仪表	3,200,326.26	462,063.76	---	3,662,390.02
其他设备	---	11,940.48		11,940.48
小 计	<u>14,028,892.59</u>	<u>2,142,946.01</u>	<u>413,553.18</u>	<u>15,758,285.42</u>
<u>固定资产减值准备:</u>				

<u>固定资产净额</u>	<u>12,291,452.92</u>			<u>24,709,583.21</u>

注:(1)无用于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2)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3)经逐项检查,固定资产报告期内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4)2002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较2001年12月31日增幅49.73%，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自建的技术交流中心等建筑物暂估入账所致。

11、工程物资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预付大型设备款	604,000.00	16,376,648.15

注:2002年12月31日工程物资余额较2001年12月31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50万升/年催化剂生产线于2002年11月进入试生产，设备投资转入在建工程。

12、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其中: 利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增加(其 中: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数(其 中: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其他减少数(其 中:借款费用资本 化金额)	期末数(其中: 借款费用资本 化金额)	工程投 资金入占预 算的比 例
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 土基催化剂产业化	141,560,000.00	31,635,930.46 (272,187.50)	28,447,102.70 (902,749.50)	13,303,779.00 (99,263.21)	9,423,679.66 (17,996.78)	37,355,574.50 (857,704.01)	企业 自筹 42%
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 生回收利用项目	46,480,000.00	7,876,141.16	5,809,087.84	---	---	13,685,229.00	企业 自筹 29%
轧机改造款		160,000.00	111,032.00	271,032.00	---	---	
合 计		<u>39,672,071.62</u>	<u>34,367,222.54</u>	<u>13,574,811.00</u>	<u>9,423,679.66</u>	<u>51,040,803.50</u>	

注:(1)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产业化项目按云南省计委云计高计[2001]864号批复的要求，2001年将完成“300万升/年催化剂”项目土地、主体厂房、涂层生产部分及相关基础建设，完成150万升/年催化剂的设备制造安装调试，试运行投入生产。依国家计委计高技[1999]1466号文批复，该项目总投资14156万元。为催化剂项目服务的的技术中心等建筑物于2002年8月投入使用，150万升/年催化剂生产线于2002年11月进入试生产。

(2)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回收利用项目总投资为4,648万元。由于原料粗砂进口存在问题，取消了贫矿砂初炼工段，加之设备采购控制，建筑材料价格下降等原因，目前建设投

资估计约为 1400 万元左右。公司于 2002 年 9 月开始进行投试验料试车。

(3)上述在建工程报告期内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3、无形资产

种类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专利权	投资者投入	9,530,000.00	1,394,634.12	2,673,048.75	6,856,951.25	5年零5个月
土地使用权	投资者投入	7,615,288.00	87,008.71	87,008.71	7,528,279.29	45年零10月
财务软件	购入	20,790.00	1,732.50	1,732.50	19,057.50	4年零7个月
合计		17,166,078.00	1,483,375.33	2,761,789.96	14,404,288.04	

注:(1)专利权原始金额 9,530,000.00 元,以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亚太评E字[2000]第 63号)依收益现值法评定的评估值 22,526,800.00 元为投资作价基础,经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公司投资各方协议作价 9,530,000.00 元。上述专利权法律保护期限至 2007 年 11 月止。

(2)土地使用权原始金额 10,050,000.00 元,是以云南通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确定的评估价值 11,324,000.00 元为作价基础,经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公司投资各方协议作价 10,050,000.00 元作为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对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公司的投资,全部用于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产业化“300 万升/年催化剂”项目的开发使用。在项目建设期间转入在建工程,工程建设完成后,未利用的土地转入无形资产。公司拥有该项土地使用权至 2047 年 11 月 1 日止。

(3)上述无形资产报告期内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4、短期借款

贷款银行	借款币种	借款条件	年利率	期限	2002.12.31
工行云南省分行	人民币	信用借款	4.65%	1年	10,000,000.00
中信实业银行昆明分行	人民币	信用借款	4.536%	6个月	5,000,000.00
光大银行昆明分行	人民币	担保借款	4.536%	6个月	5,000,000.00
中信实业银行昆明分行	人民币	担保借款	5.31%	1年	9,000,000.00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圆通支行	人民币	担保借款	5.31%	1年	8,000,000.00
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圆通支行	人民币	担保借款	5.31%	1年	10,000,000.00
合计					47,000,000.00

注:(1)到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上述 1、2、3 三笔借款系本公司所借，其中第三笔借款是由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提供担保；4、5、6 四笔借款系控股子公司所借，由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2)短期借款中含控股子公司为购建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生产线借入专门款项 1900 万元，2002 年 11 月已停止利息资本化。

15、应付账款

账 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044,608.00	39.26	2,062,479.75	56.37
1—2 年	29,876.72	1.12	1,596,609.70	43.63
2—3 年	1,586,577.23	59.62	---	---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2,661,061.95	100.00	3,659,089.45	100.00

注:(1)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无账龄超过三年的应付账款；

(2)无欠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6、预收账款

账 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1,571,786.98	91.72	6,660,495.21	75.98
1—2 年	807,841.26	6.40	1,236,539.71	14.10
2—3 年	68,546.30	0.54	204,555.95	2.33
3 年以上	168,914.68	1.34	665,160.87	7.59
合 计	12,617,089.22	100.00	8,766,751.74	100.00

注:(1)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欠款原因	所占比例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5,308,250.00	1 年内、1 至 2 年及 2 至 3 年	科研课题费	85.31%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1,272,992.01	预收科研项目费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账款未结转的原因为课题项目未完成，按完工百分比法未结转的预收款。

(3)200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比2001年12月31日增加3,850,337.48元，增幅30.52%，主要原因为：2002年签订的民口配套研制项目预付课题费6,250,000.00元所致。

(4)无欠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7、应付福利费

项目	2002.12.31	2001.12.31
应付福利费	6,701,169.69	6,620,997.51

注:应付福利费节余主要为公司改制设立时原企业节余剥离转入。

18、应交税金

税种	2002.12.31	2001.12.31
增值税	961,954.34	240,317.08
营业税	89,289.68	5,707.70
城建税	73,450.70	46,183.41
企业所得税	---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9,605.32	1,655.80
合计	1,144,300.04	293,863.99

注:(1)本公司出口商品的增值税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免、抵、退”政策。1999年至2001年的根据是云国税进函[1999]02号《关于有进出口经营权的工业企业退税管理办法的通知》有关规定，如果企业在季度末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即有留抵税额，且当季出口收入占当季全部销售收入的50%以上，则可以享受退税政策。公司自2002年开始，出口商品的增值税按照财税[2002]7号文“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的有关政策执行,具体操作按照国税发[2002]11号文“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生产企业在货物出口并按会计制度的规定在财务上做销售后，先向主管税务机关的征税部门或岗位办理增值税纳税和免、抵税申报，并向主管税务机关的退税部门或岗位办理退税申报。

(2)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9)135号通知和国科发改字(1999)143号通知,依云南省

国家税务总局云国税函[2001]333号及昆明市国家税务局昆国税函[2001]337号批复的规定，公司从2000年9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同期免征技术转让收入的营业税，免征科研开发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2000年9月成立前，贵研所按国税发(1999)135号通知、云国税函(1997)176号文的精神，依云南省地方税务局云地税二字[2000]109号文的规定，贵研所从2000年1月1日至2004年底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成立前报告期内会计报表是依据审定后的贵研所会计报表及资产重组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编制而成，故会计报表反映无企业所得税赋。

19、其他应交款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31,478.28	19,792.89	按流转税的3%计 缴

2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487,282.11	11.33	1,964,714.15	16.23
1—2年	165,692.87	85.06	4,307.69	0.04
2—3年	1,328,790.80	2.51	10,118,756.80	83.53
3年以上	10,144,756.80	1.10	26,000.00	0.20
合 计	<u>13,126,522.58</u>	<u>100.00</u>	<u>12,113,778.64</u>	<u>100.00</u>

注:(1)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 位	金 额	账龄	所占比例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11,420,110.49	1年内及2-3年	87%

其中11,000,000.00元系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委托本公司承建贵金属二次资源回收项目拨付的款项；420,110.49元系本公司应向其支付水电费、租金等。

(2)大额的其他应付款明细:

项 目	欠款金额	账龄	欠款原因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11,420,110.49	一年内	代垫款
奖励金	412,351.19	一年内	暂存款
代扣职工水电费	213,854.97	一年内	暂收款
代扣职工房租费	166,747.50	一年内	暂收款

21、预提费用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贷款利息	35,750.00	609,330.00	645,080.00	---
水电费	---	38,503.31	38,503.31	---
合 计	<u>35,750.00</u>	<u>647,833.31</u>	<u>683,583.31</u>	---

2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年度	借款单位	金 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备注
2001.12.31	工行正义支行	3,005,717.25	2000.10.10-2002.10.09	6.237%	担保	已按期归还
2002.12.31	建行城北支行	8,015,246.00	2001.12.11-2003.12.10	6.237%	担保	

注:2001 年借款中本金为 3,000,000.00 元,利息为 5,717.25 元,借款由本公司的股东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提供担保;2002 年借款中本金为 8,000,000.00 元,利息为 15,246.00 元,借款由本公司的股东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提供担保。

23、长期借款

年度	借款单位	金 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借款条件
2001.12.31	建行城北支行	8,015,246.00	2001.12.11-2003.12.10	6.237%	担保
2002.12.31	---	---	---	---	---

注: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长期借款中本金为 8,000,000.00 元,利息为 15,246.00 元;上述借款中 800 万元由本公司的股东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提供担保;2002 年该项借款列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4、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款项性质
新型催化传感器产业化开发	600,000.00	500,000.00	科技三项费
贵金属功能材料基地建设前期研究	230,000.00	230,000.00	科技三项费
军工技改	5,400,000.00	---	技改项目款
金锡合金钎料制备开发	500,000.00	---	科技三项费

低温聚合物银浆规模化生产技术研究	400,000.00	---	科技三项费
云南省科技厅-省院省校项目	1,000,000.00		科技三项费
云南省科技厅-云南省国际合作计划项目	150,000.00		科技三项费
云南省科技厅-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	300,000.00		科技三项费
中小型创新基金	340,000.00		科技三项费
<u>合 计</u>	<u>8,920,000.00</u>	<u>730,000.00</u>	

注:2002年12月31日专项应付款余额较2001年12月31日增加的原因是新承接了七项国家科研项目。

25、股本

截止2002年12月31日的股本结构:

<u>股东名称</u>	<u>认缴注册资本</u>		<u>实缴注册资本</u>		<u>出资方式</u>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84.0044%	38,600,000.00	84.0044%	38,600,000.00	净资产折股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54%	2,300,000.00	5.0054%	2,300,000.00	现金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54%	2,300,000.00	5.0054%	2,300,000.00	现金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468%	1,400,000.00	3.0468%	1,400,000.00	现金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1.0881%	500,000.00	1.0881%	500,000.00	现金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8705%	400,000.00	0.8705%	400,000.00	现金
昆明冶金研究院	0.5441%	250,000.00	0.5441%	250,000.00	现金
云南力宇高新技术发展中心	0.4353%	200,000.00	0.4353%	200,000.00	现金
<u>合 计</u>	<u>100%</u>	<u>45,950,000.00</u>	<u>100%</u>	<u>45,950,000.00</u>	

注:(1)本公司股份全部为公司发起人认缴的股份;

(2)公司是在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改制的基础上发起设立的;公司于2000年9月25日成立,股本为4595万股。

(3)设立的验资由云南同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云同会验字(2000)第152号”验资报告。

26、资本公积

<u>项 目</u>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数</u>	<u>本期减少数</u>	<u>2002.12.31</u>
股本溢价	24,684,859.42	---	---	24,684,859.42
<u>合 计</u>	<u>24,684,859.42</u>	---	---	<u>24,684,859.42</u>

注:资本公积为 2000 年 9 月公司设立时股东投入资本折股后产生的股本溢价。

27、盈余公积

<u>项 目</u>	<u>2001.12.31</u>	<u>本期增加数</u>	<u>本期减少数</u>	<u>2002.12.31</u>
法定盈余公积金	1,971,021.74	1,631,922.31	---	3,602,944.05
法定公益金	985,510.87	815,961.16	---	1,801,472.03
任意盈余公积金	6,504,371.74	5,385,343.63	---	11,889,715.37
<u>合 计</u>	<u>9,460,904.35</u>	<u>6,201,304.79</u>	---	<u>17,294,131.45</u>

28、未分配利润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81,355.05	2,211,995.92
加:净利润	16,189,082.86	15,605,833.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631,922.31	1,545,637.91
提取法定公益金	815,961.16	772,818.9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5,385,343.63	5,100,605.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9,117,411.99
<u>期末未分配利润</u>	<u>9,637,210.81</u>	<u>1,281,355.05</u>

注:(1)根据公司 2000 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按公司成立后 2000 年度(9-12 月)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的法定公益金、33%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剩余利润留待经后年度分配。

(2)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确定的“2000 年的未分配利润,以及 2001 年经审计后净利润,在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的法定公益金、33%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249,313.05 元,对现有股东(共计 4595 万股)按同股同利的原则进行现金分配,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8 元(含税),总计发放现金股利 9,117,411.99 元,剩

余未分配利润 1,131,901.06 元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该决议已于 2002 年 4 月 4 日经 200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3)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确定的“公司 200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319,223.13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631,922.31 元、按 5%提取法定公益金 815,961.16 元、提取 33%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5,385,343.63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8,485,996.0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31,901.06,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之利润为 9,617,897.09 元。本年度的利润暂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如 2003 年度公司发行 4000 万股 A 股，则截止发行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拟在 2003 年度结束后分配利润一次。”该预案需经 2002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

2000 年 1-8 月形成的净利润是公司按改制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为前提，按照 1-8 月实际存在的架构实体进行模拟而成的；根据经批准的股权设置方案，1-3 月的利润已包含在贵金属研究所投入的净资产中；根据发起人协议，贵金属研究所自基准日 3 月 31 日至资产移交日 8 月 31 日期间形成的净资产归其所有。9-12 月形成的净利润是公司 9 月份开始独立经营、独立核算期间的净损益。利润分配按 2000 年 9-12 月公司实际存在期间形成的利润进行分配。

29、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高纯材料	107,682,011.15	74,185,537.85	140,874,401.58
二、功能材料	110,686,573.97	83,672,915.82	51,245,668.68
特种功能材料	74,813,894.46	56,308,312.26	39,177,341.70
信息功能材料	16,684,494.32	11,006,274.58	5,442,409.30
环保及催化功能材料	19,188,185.19	16,358,328.98	6,625,917.68
合 计	<u>218,368,585.12</u>	<u>157,858,453.67</u>	<u>192,120,070.26</u>
其中：出口收入(美元计)	<u>USD4,870,243.10</u>	<u>USD3,525,571.01</u>	<u>USD15,243,564.96</u>

注:(1)由于国际贵金属市场价格的影响所导致的贵金属高纯材料出口销售收入的变化，以及相应的本公司产品和市场结构的调整是本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

(2)2002 年度本公司销售前五名的总金额为 74,795,027.08 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34.3%。

30、主营业务成本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一、高纯材料	104,822,806.53	70,154,793.62	131,623,259.06
二、功能材料	86,567,303.43	63,052,737.23	37,316,939.52
特种功能材料	60,218,218.16	42,814,529.08	28,341,030.14
信息功能材料	11,858,831.10	7,252,478.23	4,626,965.94
环保及催化功能材料	14,490,254.17	12,985,729.92	4,348,943.44
<u>合 计</u>	<u>191,390,109.96</u>	<u>133,207,530.85</u>	<u>168,940,198.58</u>

注: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各年度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由于各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变化,导致与之相对应主营业务成本也出现较大变化。

31、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u>计缴标准</u>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999.30	178,703.18	41,618.58	按流转税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87,856.25	76,587.07	17,887.95	按流转税 3% 计缴
<u>合 计</u>	<u>292,855.55</u>	<u>255,290.25</u>	<u>59,506.53</u>	

32、其他业务利润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收入	支出	利润	收入	支出	利润
分析费收入	424,402.98	537,594.33	-113,191.35	549,290.57	653,597.84	-104,307.27
课题收入	10,671,734.40	7,185,873.78	3,485,860.62	5,070,500.00	3,453,665.83	1,616,834.17
销售原材料	3,148,195.84	3,086,362.14	61,833.70	---	---	---
其他	11,000.00	605.00	10,395.00	10,100.00		10,100.00
<u>合 计</u>	<u>14,255,333.22</u>	<u>10,810,435.25</u>	<u>3,444,897.97</u>	<u>5,629,890.57</u>	<u>4,107,263.67</u>	<u>1,522,626.90</u>

项 目	2000 年度		
	收入	支出	利润
分析费收入	591,431.62	376,154.19	215,277.43
课题收入	3,521,274.00	2,623,162.59	898,111.41
销售原材料	---	---	---
其他	---	---	---
合 计	<u>4,112,705.62</u>	<u>2,999,316.78</u>	<u>1,113,388.84</u>

注:(1)三年的课题费收入均较以前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对外承接的研究开发项目呈逐年递增趋势。

(2)2002 年度,本公司增加销售原材料,是由于控股子公司销售库存的铂废料所致。

33、营业费用

年 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合 计	<u>1,960,314.97</u>	<u>1,015,852.90</u>	<u>1,164,127.41</u>

注:2002 年度营业费用较以前年度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大力拓展市场,营业费用相应增加。

34、管理费用

年 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合 计	<u>11,034,504.09</u>	<u>10,544,234.15</u>	<u>8,892,144.00</u>

注:公司管理费用在报告期内呈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增长,管理部门相关费用相应增长所致。

35、财务费用

类 别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利息支出	2,491,686.47	1,737,254.61	647,363.25
减:利息收入	328,372.80	324,779.39	209,688.66

出口产品贴息收入*	393,200.47	1,114,037.34	458,701.00
汇兑损失	---	---	91.42
减:汇兑收益	-7,459.39	3,268.84	534.88
金融机构手续费	10,462.82	16,987.21	10,486.95
合 计	<u>1,773,116.63</u>	<u>312,156.25</u>	<u>-10,982.92</u>

注:各年财务费用波动的原因是:贷款的计息期不同;催化剂生产线进入试生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各年收到的出口贴息收入波动较大。

*依据(2000)云外经贸财字第 76 号、(2000)云外经贸计财字第 10 号、云外经贸计财字[2001]24 号文、云外经贸计财字[2001]64 号文、云外经贸计财字[2001]147 号文的规定,对出口产品创汇给予贴息。出口贴息政策由云南省外经贸厅每年下发文件对当年出口产品创汇贴息给予明确规定,当年收到的出口贴息实为上年度的出口商品应享受的贴息。

36、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摊销股权投资差额	999,632.88	907,996.80	---
合 计	<u>999,632.88</u>	<u>907,996.80</u>	<u>---</u>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u>1999 年度</u>
违约金收入	---	---	10,000.00	---
罚款收入	210.00	50.00	---	---
合 计	<u>210.00</u>	<u>50.00</u>	<u>10,000.00</u>	<u>---</u>

注:违约金收入为收取的客户违约金。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169,186.82	14,574.38	---
罚款与滞纳金	2,227.60	---	---
合 计	<u>171,414.42</u>	<u>14,574.38</u>	<u>---</u>

39、所得税

依据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国税函[2001]333 号及昆明市国家税务局昆国税函[2001]337 号批复的规定，公司从 2000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同期免征技术转让收入的营业税，免征科研开发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本公司 2000 年 9 月成立前，原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依云南省地方税务局云地税二字[2000]109 号文的规定，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底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成立前报告期内会计报表是依据审定后的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会计报表及资产重组方案确定的公司架构编制而成，故会计报表反映无企业所得税赋。

40、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收到往来款项	7,497,765.63	1,294,722.97
收到的利息	711,856.95	324,779.39
收到的出口产品贴息	393,200.47	1,114,037.34
收到的专项应付款	6,290,000.00	890,000.00

41、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支付的营业费用	1,561,943.68	350,076.89
支付的管理费用	4,763,282.85	1,917,054.94
支付往来款	3,757,786.07	---

八、母公司会计报表注释

1、应收账款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574,230.75	69.16	197,226.92	6,575,463.46	54.76	197,263.90
1—2年	363,088.77	3.82	36,308.88	3,007,226.47	25.04	332,987.63
2—3年	245,342.98	2.58	49,068.60	1,305,307.01	10.87	261,061.40
3年以上	2,323,111.73	24.44	1,462,521.30	1,120,070.13	9.33	969,018.13
合计	9,505,774.23	100.00	1,745,125.70	12,008,067.07	100.00	1,760,331.06
净值	7,760,648.53			10,247,736.01		

注:(1)本报告期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原因	占余额比例(%)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21,360.00	货款	0.17%

(2)账龄超过三年以上的大额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原因
国营 08-880 厂	222,205.99	货款
太原滕星电器有限公司	163,050.81	货款
广西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44,944.29	货款
国营 718 厂(10 分厂)	115,124.35	货款
甘肃天光集成电路厂	114,828.52	货款
云南滇中化工厂	102,265.80	货款

(3)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42,856.52	12.15%	一年以内	货款
开远解放军化肥厂	520,411.24	6.71%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宇光分公司	459,548.17	5.92%	一年以内	货款
深圳嘉冠华电子有限公司	453,400.00	5.84%	一年以内	货款
梅岭化工厂(遵义 3401 厂)	412,559.94	5.32%	一年以内	货款

(4)200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1 年 12 月 31 日减幅 20.84%，主要原因为: 本公司在 2002 年下半年，加强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所致。

(5)其他关联方期末无欠款。

2、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2.12.31			2001.12.31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935,559.32	65.93	58,066.78	515,225.48	26.15	15,456.76
1—2年	315,164.48	10.73	31,516.45	779,400.50	39.56	77,940.05
2—3年	377,207.50	12.85	75,441.50	24,500.16	1.24	4,900.03
3年以上	307,969.84	10.49	163,958.01	651,199.16	33.05	276,246.64
合计	2,935,901.14	100.00	328,982.74	1,970,325.30	100.00	374,543.48
净值	2,606,918.40			1,595,781.82		

注:(1)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至2002年12月31日止账龄超过三年以上的大额应收款: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备注
昆明思特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7,545.55元	三年以上	借款	正在清理中

该款项原为600,000.00元，本年度清欠372,454.45元，其余金额对方有意以实物资产抵偿。

(3)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643,790.72	21.93%	1年内	代收款项
上市筹备费	630,000.00	21.46%	1年以下及1-2年	上市筹备费
产业化项目	283,554.90	9.66%	1年内	项目前期准备
昆明思特新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27,545.55	7.75%	三年以上	借款
赛兴鹏	170,844.00	5.82%	1年内	暂借业务经费

(4)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5)200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2001年12月31日增幅49%，主要原因为：应由国家拨款项目的前期准备费增加。

3、长期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额	期初余额	本期权益增减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注
昆明贵研催化剂 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17,803,671.29	17,985,051.87	951,626.21	18,936,678.08	---	18,936,678.08	50.84%	*
云南开远金潭稀 有金属有限责任 公司	长期	500,000.00	37,500.00	50,000.02	87,500.02	---	87,500.02	20.00%	**
合 计		18,303,671.29	18,022,551.87	1,001,626.23	19,024,178.10		19,024,178.10		

注: 投资成本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27,300,000.00	27,300,000.00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 计	27,800,000.00	27,800,000.00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期初余额	摊销期限	本期摊销额	摊余价值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9,496,328.71	-8,625,831.91	10年	949,632.86	-7,676,199.05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462,500.00	10年	50,000.02	-412,499.98
合 计	-9,996,328.71	-9,088,331.91		-999,632.88	-8,088,699.03

注:*形成原因为该项投资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实物、无形资产投资,经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亚太评E字(2000)第63号确认的评估价值为26,530,900.00元,投资作价金额为27,300,000.00元,投出时的账面金额为17,803,671.29元;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份额。

**该项投资公司以无形资产投资,投出时无账面金额,投资作价金额为500,000.00元。公司投出非现金资产的的账面价值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的份额。

(2)长期股权投资占公司2002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比例为19.50%。

4、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2001.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2.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6,295,406.45	217,752.60	282,740.00	6,230,419.05
专用设备	8,205,266.10	507,875.00	157,000.00	8,556,141.10
运输设备	150,550.00	0.00	20,000.00	130,550.00
电子设备	3,439,063.73	391,499.52	68,350.00	3,762,213.25
仪器仪表	5,564,048.43	107,370.00	12,200.00	5,659,218.43
小 计	<u>23,654,334.71</u>	<u>1,224,497.12</u>	<u>540,290.00</u>	<u>24,338,541.83</u>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3,441,804.15	574,335.80	183,238.97	3,832,900.98
专用设备	4,262,401.52	615,049.78	106,300.50	4,771,150.80
运输设备	100,576.15	12,017.88	19,200.00	93,394.03
电子设备	2,351,410.66	89,507.58	75,379.57	2,365,538.67
仪器仪表	3,159,608.63	431,382.42	0.00	3,590,991.05
小 计	<u>13,315,801.11</u>	<u>1,722,293.46</u>	<u>384,119.04</u>	<u>14,653,975.53</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u>10,338,533.60</u>			<u>9,684,566.30</u>

5、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一、高纯材料	107,710,597.17	77,735,369.40	140,874,401.58
二、功能材料	100,367,209.71	75,995,907.68	51,245,668.68
特种功能材料	74,813,894.46	56,308,312.26	39,177,341.70
信息功能材料	16,684,494.32	11,006,274.58	5,442,409.30
环保及催化功能材料	8,868,820.93	8,681,320.84	6,625,917.68
合 计	<u>208,077,806.88</u>	<u>153,731,277.08</u>	<u>192,120,070.26</u>
其中：出口收入(美元计)	<u>USD4,870,243.10</u>	<u>USD3,525,571.01</u>	<u>USD15,243,564.96</u>

注:(1)由于国际贵金属市场价格的影响所导致的贵金属高纯材料出口销售收入的变化，以及相

应的本公司产品和市场结构的调整是本公司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

(2)2002 年度本公司销售前五名的总金额为 73,476,426.75 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 35.3%。

6、主营业务成本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一、高纯材料	104,901,849.37	73,654,168.35	131,623,259.06
二、功能材料	78,917,434.93	57,066,551.61	37,316,939.52
特种功能材料	60,218,218.16	42,814,529.08	28,341,030.14
信息功能材料	11,858,831.10	7,252,478.23	4,626,965.94
环保及催化功能材料	6,840,385.67	6,999,544.30	4,348,943.44
<u>合 计</u>	<u>183,819,284.30</u>	<u>130,720,719.96</u>	<u>168,940,198.58</u>

注: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各年度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由于各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变化,导致与之相对应主营业务成本也出现较大变化。

7、营业费用

<u>年 度</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金 额	1,341,017.18	635,856.94	1,164,127.41

注:2002 年度营业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大力拓展市场,营业费用相应增加。

8、管理费用

<u>年 度</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金 额	8,431,387.45	8,121,850.45	8,892,144.00

9、财务费用

<u>类 别</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利息支出	1,783,295.97	1,673,254.61	647,363.25
减：利息收入	211,449.29	311,686.41	209,688.66
出口产品贴息收入*	393,200.47	1,114,037.34	458,701.00
汇兑损失	---	---	91.42
减：汇兑收益	-7,459.39	3,268.84	534.88
金融机构手续费	9,716.82	16,373.11	10,486.95
<u>合 计</u>	<u>1,180,903.64</u>	<u>260,635.13</u>	<u>-10,982.92</u>

注：*依据(2000)云外经贸财字第 76 号、(2000)云外经贸计财字第 10 号、云外经贸计财字[2001]24 号文、云外经贸计财字[2001]64 号文、云外经贸计财字[2001]147 号文的规定，对出口产品创汇给予贴息。出口贴息政策由云南省外经贸厅每年下发文件对当年出口产品创汇贴息给予明确规定，当年收到的出口贴息实为上年度的出口商品应享受的贴息。

10、投资收益

<u>项 目</u>	<u>2002 年度</u>	<u>2001 年度</u>	<u>2000 年度</u>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金额	1,993.35	-689,116.22	---
摊销投资差额	999,632.88	907,996.80	
<u>合 计</u>	<u>1,001,626.23</u>	<u>218,880.58</u>	<u>---</u>

注：(1)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 3,920.84 元，公司拥有其 50.84%的股权，按权益法核算；

(2)公司于 2001 年 2 月向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27,300,000.00 元，现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 50.84%，股权投资差额-9,496,328.71 元，采用权益法核算，按 10 年期进行摊销，每年摊销 949,632.87 元，2001 年应摊销额 $949,632.87/12*11=870,496.80$ 元，2002 年度应摊销额 949,632.87 元；

公司于 2001 年 2 月向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500,000.00 元，现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 20%，股权投资差额-500,000.00 元，采用权益法核算，按 10 年期进行摊销，每年摊销 50,000.00 元，2001 年应摊销额 $50,000.00/12*9=37,500.00$ 元，2002 年度应摊销额 50,000.00

元。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概况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人代表	注册地址	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国有	孙加林	云南昆明	股东	贵金属、稀有稀土和有色金属科学技术研究、高技术产品开发；金属药物及中间体、药物合成等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孙加林	云南昆明	子公司	汽车尾气净化催化剂、汽车尾气净化器；催化剂及其中间产品的生产、销售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129,830,000.00	---	51,183,925.02	79,646,074.98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	53,700,000.00	---	53,700,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金额	比例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3,860	84.0044%	---	---	3,860	84.0044%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	2,730	50.84%	---	---	2,730	50.84%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人代表	注册地址	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邹韶禄	云南昆明	股东	有色金属及贵金属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朱晓阳	云南昆明	股东	信息产业等投资及管理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管自和	云南昆明	股东	房地产业等投资开发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国有	钮因健	北京市	股东	有色金属技术转让及交流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李南峰	深圳市	股东	证券代理
昆明冶金研究院	国有	王喜良	云南昆明	股东	冶金科学研究
云南力宇高新技术发展中心	集体	李一永	云南昆明	股东	磁性材料等开发销售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峰公司	国有	唐俊	云南昆明	同一母体控制的子公司	机械、贵金属材料及制品、工艺品等生产及销售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达经贸公司	集体	唐俊	云南昆明	同一母体控制的子公司	百货、建材、工艺品等生产及销售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冯勇	云南开远	联营公司	稀有金属及有色金属提取、稀有金属制品的研制开发及稀有金属及其制品的销售及相关工程承包
*昆明三戌贵金属药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叶季雄	云南昆明	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西药原料及其制剂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云南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米兆襄	云南昆明	控股股东参股的公司	金属与非金属材料、新材料、新产品及工艺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转让、服务

*注:昆明三戌贵金属药业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5、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2.12.31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	---	100,00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5,000	---	---	55,000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1,009	---	---	1,009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	---	200,000
昆明冶金研究院	100	---	---	100
云南力宇高新技术发展中心	500	---	---	500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峰公司	100	---	---	100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达经贸公司	50	---	---	50
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	250	---	250
昆明三戎贵金属药业有限公司	300	---	---	300
云南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	---	---	5,000

6、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2001.12.31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减少 金额	200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230	5.0054%	---	---	230	5.0054%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30	5.0054%	---	---	230	5.0054%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0	3.0468%	---	---	140	3.0468%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50	1.0881%	---	---	50	1.0881%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	0.8705%	---	---	40	0.8705%
昆明冶金研究院	25	0.5441%	---	---	25	0.5441%
云南力宇高新技术发展中心	20	0.4353%	---	---	20	0.4353%

(二)关联交易和关联往来

(1)采购货物

企业名称	2002年度		2001年度		2000年度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年度购货%	金额	占年度购货%	金额	占年度购货%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160,531.62	0.14%	772,015.70	0.55	26,155.56	0.1	按市场价格定价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金峰公司	---	---	---	---	68,676.92	0.27	按市场价格定价

(2)销售货物

企业名称	2002年度		2001年度		2000年度		定价政策
	金额	占年度购货%	金额	占年度购货%	金额	占年度购货%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652,972.54	0.3%	926,240.28	0.59	---	---	按市场价格定价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金峰公司	---	---	16,410.26	0.01	---	---	按市场价格定价

(3)提供劳务

a.2001年4月26日，贵研所与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签定了编号为2001-CH01(001-003)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根据合同，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从贵研所取得了1,029,300.00元的科研经费；2002年贵研所与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签定了编号为2002-CH02(001-002)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根据合同，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从贵研所取得了643,500.00元的科研经费，目前尚有两个项目未结题。2002年按完工程度确认的收入为1,194,969.60元；

b.2001年5月10日, 2001年12月20日，贵研所与本公司分别签定了编号为2001-BY01和编号为2001-BY02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根据两份合同，本公司从贵研所取得的科研经费中的3,067,500.00元的科研经费，目前项目已完成；2002年4月1日，2002年11月8日，2002年12月23日，贵研所与本公司分别签定了编号为2002-BY01(001-008)、2002-BY02(009)、2002-BY03(010-013)《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根据合同，本公司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取得科研经费5,005,450.00元，目前项目均未结题。2002年度按完工程度确认的收入为6,389,800.00元；

c.2000年9-12月，贵研所金达经贸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维修、餐饮、租车、印刷等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353,998.90元，提供办公用品收费61,048.30元；2001年度，贵研所金达经贸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维修、餐饮、租车、印刷等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581,413.98元；2002年度，贵研所金达经贸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维修、餐饮、租车等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629,726.55元。

d.2000年9-12月，贵研所向本公司代收水、电费用261,977.23元；2001年度，贵研所向本公司代收水、电费和提供检索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1,165,865.49元；2002年度，贵研所向本公司代收水、电费和提供检索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1,135,320.03元；

e.2000年9-12月，贵研所金峰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维修等服务，共收取费用37,709.00元；2001年度，贵研所金峰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维修等服务，共收取费用32,684.00元；2002年度未与其发生相关费用。

f.2000年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与本公司签定《委托承建合同》，由本公司承建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回收利用项目；目前该项目已进入带试验料试车阶段；截止20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收到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划转的款项为1100万元；

(4)租赁

公司2000年9-12月向贵研所支付房屋租赁费285,376.05元、土地使用权租赁费66,199.16元；2001年度向贵研所支付房屋租赁费500,097.78元、土地使用权租赁费264,796.65元。公司2002年应向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支付了房屋租赁费488,964.25元、土地使用权租赁费256,863.57元，至2002年12月31日尚有房屋租赁费238,915.32元、土地使用权租赁费124,465.24元未付。

(5)担保和抵押:

a.本公司股东贵研所 2000 年为本公司的短期贷款 1300 万元、长期贷款 1100 万元提供担保；2001 年为本公司的短期贷款 2000 万元、长期贷款 1100 万元提供担保；2002 年为本公司的短期贷款 500 万元、长期贷款 800 万元提供担保；

b.本公司 2001 年为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的短期贷款 2800 万元提供担保；2002 年为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的短期贷款 2700 万元提供担保。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2002.12.31		2001.12.31		2000.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应收帐款						
贵研所	21,360.00	0.17	21,360.00	0.15	---	---
其他应收款						
贵研所	---	---	134,957.50	5.25	200,580.67	7.06
预收帐款						
贵研所	5,308,250.00	42.07	3,505,850.00	39.99	3,436,174.16	41.18
其他应付款						
贵研所	11,420,110.49	87.00	11,294,722.97	93.24	10,000,000.00	90.99
云南烟草兴云 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	2,104.53	0.02	---	---	---	---

(7)关联交易合同及协议

a.综合服务协议

公司与贵研所于 2000 年 10 月 9 日签定了《综合服务协议》，贵研所为公司提供生产经营和生活后勤等综合性服务，生产经营服务主要为：生产运输服务、设备维护维修服务、辅助材料的供应、保卫及工作区的物业管理。定价原则：生产经营服务，按当时的公允市价收取费用，如无法按上述标准确定价格时，则按成本加上合理的管理费用或一定的毛利确定交易价格；生活后勤服务，参照市场公允价格收取费用。

b.代收水电费协议

公司与贵研所于 2000 年 10 月 9 日签定了《代收水、电费协议书》，昆明贵金属研究拥有统一的供水供电设施，统一向自来水公司和供电局缴纳水电费，公司生产、生活所需的水、电由其代收，收费标准按自来水公司和供电局的收费标准执行。

c.房屋租赁协议

公司与贵研所于 2001 年 10 月 26 日签定了修改后的《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20 年。租赁前 2 年，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 1.5 元，年租金为 500,097.78 元。2 年后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另行商定租金，并在以后每 3 年调整一次。

d.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公司与贵研所于 2001 年 10 月 26 日签定了修改后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期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 20 年。租赁前 2 年，租金为每年每平方米 15 元，年租金为 264,796.65 元。2 年后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另行商定租金，并在以后每 3 年调整一次。

e.技术开发协议

公司与贵研所于 2000 年 10 月 8 日签定了《技术开发协议》，协议约定双方根据对方的优势可相互委托对方或以合作开发的形式从事科研项目技术的开发，科研开发的经费、利用经费购置资产的权属等问题在开发具体项目时约定，研究开发的技术成果及知识产权归研究开发方，但委托方可无偿使用，特殊情况双方可对具体项目另行约定。

根据 2000 年本公司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签定的《技术开发协议》的规定，2001 年 5 月 10 日,200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贵研所分别签定了编号为 2001-BY01 和编号为 2001-BY02 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2001 年 4 月 26 日，贵研所与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签定了编号为 2001-CH01 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2002 年贵研所与本公

司签定了编号为 2002-BY01(001-008)、2002-BY02(009)、2002-BY03(010-013)《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贵研所与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签定了编号为 2002-CH02(001-002)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

f.非专利技术独占实施许可合同

公司与贵研所于 2000 年 9 月 1 日签订了《非专利技术独占实施许可合同》，贵研所承诺将其拥有的 164 项非专利技术无偿提供给本公司独占使用。

g.委托承建合同

2000年10月，贵研所与本公司签定《委托承建合同》，根据合同，原由贵研所承担的国家重点工业性试验项目“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回收利用”，因与项目有关的研究开发人员已进入本公司，为此贵研所委托本公司执行该项目的建设 and 试运行，国家和地方投入本项目的资金，由贵研所划转给本公司；贵研所同意在项目建成投产并通过国家验收后、经云南省计划委员会批准，即将项目资产及所形成的业务一并转让给本公司，同时承诺：本公司对该项目拥有排他性的优先购买权。

h.购销合同

2000 年度本公司与贵研所及其下属公司签定两份《购销合同》，向其采购铝粉、精铝等；2001 年度本公司与贵研所及其下属公司签定八份《购销合同》，向其采购贵金属合金原材料、贵金属化合物原材料等。本公司与贵研所及其下属公司签定两份《销售合同》，向其销售贵金属化合物产品、贵金属合金产品、贵金属粉末产品等。

2002 年度本公司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签定了十四份《销售合同》，向其销售金片、银板、铂丝、银锭等产品；

2002 年度本公司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签定了四份《购销合同》，向其采购铝粉、银片、氧化铝等原材料。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非货币性交易

2001年公司以货币资金、实物、无形资产作价 27,300,000.00 元投资于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公司，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0.84%；以专有技术作价 50 万元投资于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20%。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资产评估调账情况

公司以 2000 年 9 月 1 日作为公司建账日，根据资产重组方案确定的各股东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根据评估调账的有关会计处理，将评估增减值调整入账。以下是资产评估调账前后公司建账日的资产负债表：

公司设立日资产负债表(一)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9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评估调账前	评估调增	评估调减	评估调账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067,823.70			26,067,823.70	
短期投资				-	
应收票据	2,991,000.00			2,991,000.00	
应收股利				-	
应收利息				-	
应收账款	11,513,040.81			11,513,040.81	
其它应收款	6,423,037.82			6,423,037.82	
预付账款				-	
应收补贴款	4,495,540.15			4,495,540.15	
存货	54,069,466.29			54,069,466.29	
待摊费用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105,559,908.77	-	-	105,559,908.77	
长期投资: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债权投资				-
长期投资合计	-	-	-	-
固定资产:				-
固定资产原价	28,896,035.26		4,616,101.08	24,279,934.18
减:累计折旧	12,621,567.73		1,236,558.34	11,385,009.39
固定资产净值	16,274,467.53	-	3,379,542.74	12,894,924.7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额	16,274,467.53	-	3,379,542.74	12,894,924.79
工程物资				-
在建工程	165,277.77			165,277.77
固定资产清理				-
固定资产合计	16,439,745.30	-	3,379,542.74	13,060,202.5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其他长期资产				-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	-
递延税项:				-
递延税款借项				-
资产总计	121,999,654.07	-	3,379,542.74	118,620,111.33

公司设立日资产负债表(二)

编制单位: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9月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评估调账前	评估调增	评估调减	评估调账后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0,000.00			5,200,000.00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2,541,437.86			2,541,437.86
预收账款	21,151,465.03			21,151,465.03
应付工资				-
应付福利费	6,340,719.86			6,340,719.86
应付股利				-
应交税金	6,137.70			6,137.70
其他应交款	34.89			34.89
其他应付款	4,683,426.49			4,683,426.49
预提费用	62,030.08			62,030.08
预计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39,985,251.91	-	-	39,985,251.91
长期负债:				-

长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专项应付款				-
其他长期负债				-
长期负债合计	8,000,000.00	-	-	8,000,000.00
递延税项:				-
递延税款贷项				-
负债合计	47,985,251.91	-	-	47,985,251.91
股东权益:				-
股本				45,95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
股本净额	-	-	-	-
资本公积				24,684,859.42
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公益金				-
未分配利润				-
股东权益合计	74,014,402.16	-	3,379,542.74	70,634,859.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1,999,654.07	-	3,379,542.74	118,620,111.33

2.公司评估基准日(2000年3月31日)剥离前后差异比较表:

项目	剥离前	剥离后	差异
资产总额	226,644,921.51	96,613,926.89	130,030,994.62
负债总额	62,265,284.39	38,711,875.51	23,553,408.88
净资产	164,379,637.12	57,902,051.38	106,477,585.74
收入总计	60,797,146.50	58,880,110.83	1,917,035.67
费用总计	55,229,800.74	53,979,253.79	1,250,546.95
净利润	5,567,345.76	4,900,857.04	666,488.72

公司剥离前的报表使用《科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剥离后的报表为按《企业会计制度》模拟后的报表，差异数中包括制度差异及剥离差异两部分。

3.公司设立前，土地使用权为国家划拨，无偿使用；公司设立后，土地使用权为租赁使用，每年需支付租金 264,796.65 元。在公司设立前的 2000 年 1-8 月，如有偿使用，将会减少 2000 年度利润 176,531.10 元。

4.由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生产经营性净资产出资，根据公司发起人协议，评估基准日

至资产移交日期间实现的经营损益，归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承担或享有，根据重组方案，在资产移交日超过出资额的净资产归其所有，作为公司负债；在资产移交日不足出资额的净资产，由其以货币资金补足。

5.公司设立前的 2000 年 1-8 月，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均盈利。

6.本公司已获得自营进出口权，自营进出口的范围详见附注“一、公司简介”。

7.除上述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8.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流动比率	1.5	1.5	2.7
速动比率	0.9	0.8	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6	14.4	19.2
存货周转率	3.2	2.2	3.6
资产负债率(%)	42%	49%	42%
每股净资产	2.12	1.77	1.63

9.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以母公司数据为基础)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3 年 1 月 15 日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票发行、上市的

法律意见书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贵公司与本所签订的《委托办理专项法律事务协议书》，贵公司委托本律师作为特聘法律顾问，对贵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事宜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律师根据《证券法》、《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按照本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律师已依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规定，以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本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发行人的行为以及本次申请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和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作为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招股说明书中自行引用或按中

国证监会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或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发行人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了批准本次申请发行及上市的决议；

2、发行人股东大会上述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3、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授权范围和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1、发行人是由国有科研院所改制、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2、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一直依法有效存续至今，没有需要终止的情形出现。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1、发行人的类别

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属于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后经过一年的辅导之后增资发行。

2、本次发行、上市的条件

(1) 发行人设立时发行的股份已全部募足，本次申请发行距发行人设立时间已间隔一年以上；

(2) 发行人系生产及销售贵金属功能材料的企业，其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 发行人本次申请发行的股票仅限于一种普通股，且同股同权；

(4) 发行人本次发行股票后，其股本总额由 4595 万元增至不超过 8595 万元，设为不超过 8595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原有的八名法人股股东共持有 4595 万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3.46%；

(5) 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的股份数额不超过 4000 万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46.54%；

(6) 发行人自设立至今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7) 发行人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的比例为 51.19%，不低于 30%；

(8) 发行人没有折价入股的工业产权、商誉等无形资产；

(9) 发行人 1999 年实现净利润 15,461,029.77 元、2000 年实现净利润 14,198,465.50 元、2001 年实现净利润 15,568,333.08 元。以上数据表明发行人近三年连续盈利，并可向股东支付股利；

(10) 发行人 2002 年预期净资产收益率可达到一年期银行存款利率；

(11) 发行人本次拟发行的股票数额不超过 4000 万股，若获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并募足股份，则发行人在上市前的股本总额为 8598 万股，超过了 5000 万股；

(12) 发行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

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实质条件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及《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

四、发行人的设立

1、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不会引致发行人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

2、发行人设立过程中有关资产评估、验资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发行人创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1、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均独立于各股东单位。

2、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

1、发行人的八名股东为：

A、昆明贵金属研究所

该所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5933.63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B、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353.56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C、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353.56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D、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215.21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范性文件的规定。

E、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技术开发交流中心

该中心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76.86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F、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61.49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G、昆明冶金研究院

该院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38.43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H、云南力宇高新技术发展中心

该中心自设立后一直存续至今，具有依法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其对发行人的投资额为 30.74 万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八名股东对发行人的出资均真实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八名股东投入发行人的资产的产权关系清晰，相关的权属证明已由股东变更至发行人名下，不存在纠纷或潜在风险。

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

- 1、发行人 2000 年 9 月 25 日设立时，其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界定和确认方面的纠纷及风险。
- 2、发行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没有发生变动。
- 3、发行人八名股东所持的股份均未设置抵押。

八、发行人的业务

- 1、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发行人在中国大陆以外没有经营。
- 3、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其主营业务没有发生过变更。
- 4、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
- 5、发行人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的关联企业

- 1、发行人的股东

发行人的八名股东中，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为发行人的主发起人及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 84.004%的股份；

2、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下属企业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有两个全资子公司、一个控股子公司、三个参股公司：

1)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达经贸公司及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峰公司，均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全资子公司；

2) 昆明贵金属研究所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控股子公司，该所持有其 85%的出资额（目前该公司正在办理工商注销手续）；

3) 昆明三戌贵金属药业有限公司，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参股公司，该所持有其 40%的出资额；

4)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参股公司，该所持有其 11.17%的出资额；

5) 云南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参股公司，该所持有其 5%的出资额。

3、发行人的下属企业

发行人有一个控股子公司、一个参股公司：

1) 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控股的子公司，发行人持有其 50.84%的出资额。

2) 云南省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参股的子公司，发行人持有其 20%的出资额。

（二）发行人的关联交易

1、房屋租赁

发行人使用的总建筑面积为 27783.21 平方米的房屋，是向控股

股东租赁取得，合同生效后两年内租金为每年 500,097.78 元，以后每 3 年调整一次。租期 20 年，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人 2000 年 9-12 月曾向控股股东支付房租费 285,376.05 元；2001 年 1-12 月曾向控股股东支付房租费 500,097.78 元。

2、土地租赁

发行人使用的 17,653.11 平方米土地是向控股股东租赁取得，合同生效后两年内租金为每年 264,796.65 元，以后每 3 年调整一次。租期 20 年，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人 2000 年 9-12 月曾向控股股东支付土地使用权租赁费 66,199.16 元；2001 年 1-12 月曾向控股股东支付土地使用权租赁费 264,796.65 元。

3、综合服务

2000 年 9-12 月，发行人控股股东下属的金达经贸公司向发行人提供餐饮、租车、印刷等服务，共收取费用 353,998.90 元，提供办公用品收费 61,048.30 元；2001 年 1-12 月提供上述服务共收取费用 581,413.98 元；

发行人控股股东下属的金峰公司向发行人提供维修服务，2000 年 9-12 月共收取费用 37,709.00 元；2001 年 1-12 月共收取费用 32,684.00 元。

4、代收水费、电费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向发行人代收水、电费后，再由其统一向自来水公司及供电局交纳。2000 年 9-12 月代收 261,977.23 元、2001 年 1-12 月代收 1,165,865.49 元；

5、货物购销

2000 年度发行人向控股股东采购铝粉 26,155.56 元，占年度购货总额的 0.1%；发行人向昆明贵金属研究所金峰公司采购货物 68,676.92 元，占年度购货总额的 0.27%；2001 年 1 至 12 月发行人向控股股东采购货物 772,015.70 元，占年度购货总额的 0.55%；2001 年 1 至 12 月发行人向控股股东销售货物 926,240.28 元，占年度销货总额的 0.61%；2001 年 1 至 12 月发行人向控股股东下属的金峰公司销售铂，金额为 16,410.26 元，占年度销货总额的 0.01%。

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尚欠发行人货款 21,360 元，占发行人应收款余额的 0.15%；

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发行人代收货款 134,957.50 元，占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5.25%，此款已于 2002 年 1 月 22 日由发行人收回。

6、委托承建

由控股股东将国家重点工业性试验项目“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回收利用”委托发行人承建和实施（包括建设和试运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在该合同中承诺：在此项目建成投产并通过国家验收后，经云南计委批准，控股股东即将此项目的资产及所形成的业务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对此项目拥有排他性的优先购买权。

7、技术开发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约定相互委托或以合作开发的形式从事科研项目开发。2001 年 4 月 26 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公司通过签订《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委托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开发科研项目，并向其支付科研经费 1,029,300.00 元，目前该项目尚未完成。

2001 年 5 月 10 日及 12 月 20 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通过签订 2

份《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约定控股股东委托发行人开发科研项目，发行人从控股股东取得科研经费 3,067,500.00 元，目前该项目已完成，收入已实现。

8、提供担保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向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圆通支行分别借款 800 万元及 1000 万元人民币、向中信实业银行昆明分行借款 1000 万元人民币，均由发行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发行人向有关金融机构借款 3100 万元，均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提供担保。

9、共同投资

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系由发行人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及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出资设立。

10、许可使用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将其拥有的 164 项非专利技术以排他的、独占的、无偿的方式长期许可发行人使用。

11、发行人已在公司章程的修改中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通过决议建立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发行人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对中小股东的利益进行维护。

12、发行人签订前述《委托承建合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的规定。

13、发行人在其上报的《招股说明书》中，已对上述关联交易进

行了充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隐瞒。

（三）同业竞争

1、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作出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两个全资子公司也已作出承诺：不从事或发展与发行人经营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业务，不从事或发展与发行人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发行人与前述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十、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发行人拥有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有：真空高、中频精密熔铸设备、双八辊精密轧机、精密四辊轧机、大型真空热处理炉、催化网加工生产线、贵金属微细丝材生产线、测温材料生产线、传感器生产线、电镀中试线、化合物中试线、万能金相显微镜、分析镜、ICP 等离子直读光谱仪、X 射线衍射仪、氧氮分析仪、碳硫分析仪、BAS 电化学分析系统、红外光谱仪、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比表面积孔隙率分析仪、示差热分析仪、拉力试验机、精密天平、电子浆料生产线、高纯材料生产线、特种 Ag 化合物生产线、催化剂生产自动焙烧、还原系统、催化剂生产在线检测系统、催化剂生产自动物流系统、空

气压缩系统、纯水系统等 32 件套。

2、房屋使用权

发行人目前所使用的总建筑面积为 27783.21 平方米的房屋，是其向控股股东以租赁方式取得，合同生效后两年内每年租金为 500,097.78 元，以后每 3 年调整一次；租期 20 年，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人以租赁方式取得上述房屋的使用权合法有效。

3、土地使用权

发行人目前生产经营所使用的 17,653.11 平方米土地，系由控股股东以有偿有期受让方式取得国有土地的使用权后，再租赁给发行人使用，合同生效后两年内每年租金为 264,796.65 元，以后每 3 年调整一次；租期 20 年，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人以租赁方式取得上述土地的使用权合法有效。

4、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

(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依约将其拥有的 8 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这 8 项专利的所有权已变更至发行人名下。此后，发行人已将其中的 2 项投入其控股的子公司、1 项投入其参股的子公司。另外，发行人自己又取得 1 项专利，发行人目前还拥有 6 项专利所有权。

(2)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依约将其拥有的 14 项专利申请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已取得前述专利的申请权。此外，发行人自己提出了 4 项专利申请。发行人合计拥有 18 项专利申请权。

5、非专利技术

(1)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依约将其拥有的 14 项非专利技术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已取得前述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

(2)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依约将其拥有的 164 项非专利技术无偿提供给发行人独占使用，发行人已取得前述非专利技术的独占使用权。

6、注册商标申请权

发行人已委托云南省商标事务所就“SINOPLATIN”、“贵研及图”向国家商标局提出商标注册申请，相关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之中。

7、车辆所有权

发行人合法拥有 2 辆机动车的所有权。

8、自营进出口权

发行人拥有自营进出口权。

9、特许经营权

1) 发行人拥有氯化钼 (200kg)、钼碳 (500kg) 的生产、经营权，拥有氯化铵 (1000kg)、三氯甲烷 (500kg)、丙酮 (500kg)、盐酸 (10 吨)、硫酸 (10 吨)、乙醚 (300kg) 的使用权。前述生产、经营及使用权的有效期均为三年，自 2001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04 年 11 月 19 日止。

2) 发行人拥有收购废旧稀贵金属 (含贵金属物件) 的经营权。

3) 发行人拥有黄金制品加工、销售及“三废”回收的经营权。

10、对外担保

发行人除为其控股子公司的 3 笔债务提供担保外，没有为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债务设置抵押或提供担保；发行人上述财产的所有

权或使用权未受限制，也不存在产权纠纷。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发行人目前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中，除作为关联交易的《房屋租赁合同》、《土地租赁合同》、《技术开发协议》、《综合服务协议》、《共同组建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协议书》、《非专利技术独占实施许可合同》、《代收水、电费协议书》、《委托承建合同》、《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购销合同》之外，其他还有：

（一）借款合同

（1）发行人与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圆通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01 年 12 月 19 日至 2002 年 12 月 19 日，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昆明市正义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3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00 年 10 月 10 日至 2002 年 10 月 10 日，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昆明市城北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8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0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03 年 12 月 10 日，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提供担保；

（4）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01 年 9 月 25 日至 2002 年 9 月 10 日，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产品销售合同

(1) 发行人与北京兴华机械厂签订的 1 份销售金银铜片的《购销合同》，总价款 1,180,000 元；

(2) 发行人与 692 厂签订的 1 份销售银管的《工矿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730,500 元。

(3) 发行人与深圳市中金岭南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 1 份销售片状银粉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4,590,000 元；

(4) 发行人与武汉德兴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的 1 份销售 Ag 棒、Ag 带、PdAg20 丝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805,125 元；

(5) 发行人与 Gerald Metals,inc.USA 公司签订的 6 份销售海绵钯的《合同》，总价款 1,168,678.30 美元；

(6) 发行人与 WOGEN Resource Ltd. (英国五金) 公司签订的 1 份销售海绵钯的《合同》，总价款 145,642.70 美元；

(7) 发行人与 RAE Systems inc.公司签订的 1 份销售气敏传感器元件的《合同》，总价款 137,280.00 美元；

(8) 发行人与个旧市平和贵金属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 2 份购买白银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1,762,500 元；

(9) 发行人与北方夜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 2 份销售钯银铜、金金镍合金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1,696,600 元；

(10) 发行人与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订的 2 份购买银锭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2,503,500 元；

(11) 发行人与 06-504 所签订的 1 份销售银阳极板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76,500 元；

(12) 发行人与梅岭化工厂签订的 2 份销售硝酸银、银带等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412,110 元；

(13) 发行人与贵阳振华新云器材厂签订的 1 份销售银棒等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1,633,000 元；

(14) 发行人与振华科技公司宇光分公司签订的 1 份销售银铜焊料的《产品购销合同》，总价款 2,944,000 元。

(三) 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

发行人与其员工签订的 253 份《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

(四) 对外投资合同

发行人与云南省小龙潭矿务局签订的《共同组建云南开远金潭稀有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协议书》。

本律师认为，上述合同均合法有效，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也不存在纠纷。

2、发行人未发生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而发生的侵权之债。

3、除发行人向控股股东租用房屋及土地之外，发行人的 8 名股东均未占用发行人的资金或其他资产，发行人未为任何股东提供担保。

4、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发行人自设立至今没有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收购或出售重大资产等行为。

2、发行人目前未安排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在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委托承建合同》中承诺：在此项目建成投产并通过国家验收后，经云南计委批准，控股股东即将此项目的资产及所形成的业务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对此项目拥有排他性的优先购买权。届时将由发行人按其《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规定的有关程序办理此事宜。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由创立大会制定、经股东大会修改，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备案，已履行了法定程序。

2、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发行人已按有关制定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其章程进行了修订。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1、发行人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2、发行人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制度》、《董事会工作条例》、《监事会工作条例》、《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范》，发行人的上述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发行人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4、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均在其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内行使权力，其重大决策行为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1、发行人的董事长孙加林先生目前仍兼任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发行人已于 2002 年 1 月 26 日作出承诺：一定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在不迟于上市后的三个月之内解决法定代表人双重任职问题。除此之外，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上人员的任期均为三年（自 2000 年 9 月 25 日至 2003 年 9 月 25 日）。

2、发行人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设有两名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发行人《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其职权范围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发行人的董事高天森先生因成为国家公务员，不适宜再在企业任职，发行人已接受其辞职，并补选了杨锡麒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发行人个别董事的前述变化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1、发行人目前所承担的税种和税率如下：

增值税：税率为 17%，按销售收入（抵扣进项税后）计缴；

营业税：按提供劳务收入的 5% 计缴；

城建税：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 3% 计缴；

出口商品增值税：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免、抵、退”政策；

印花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按国家规定的征收比例计缴；

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局国税发（1999）135 号通知及国科发政字（1999）143 号通知、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国税函[2001]333 号批复及昆明市国家税务局昆国税函[2001]337 号批复的规定，发行人自 2000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同期免征技术转让收入的营业税，免征科研开发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发行人于 2000 年 9 月成立，其主发起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按国税（1999）143 号通知、云国税函（1997）176 号文、云国税函（1998）131 号文的精神，98、99 年度均免企业所得税；据云南省地方税务局云地二字[2000]109 号文的规定，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从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底免征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成立前的报告期内的会计报表是依据审定后的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的会计报表及资产重组方案确定的发行人架构编制而成，因此发行人的会计报表反映无企业所得税。

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自 2000 至 2004 年期间免缴企业所得税，同期免缴技术转让收入的营业税，免缴科研开发自用土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以上免税待遇合法合规。

2、发行人自设立以来均依法纳税，不存在被税务机关处罚的情形。

3、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所承担的税种和税率如下：

增值税：税率为 17%，按销售收入（抵扣进项税后）计缴；

营业税：按提供劳务收入的 5%计缴；

城建税：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按应纳流转税税额的 3%计缴；

印花税、房产税、车船使用牌照税：按国家规定的征收比例计缴；

企业所得税：按 33%计缴。

本律师认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

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1、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规的要求，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因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发行人的质量体系符合 GB/T19001-2000—ISO9001：2000 标准。发行人的商品质量符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3、发行人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4、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持有的由中国新时代质量体系认证中心颁发的注册号为 0501Q10169ROM—1 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表明其质量体系符合 GB/T19001-2000--ISO9001:2000 标准。

十八、发行人募股资金的运用

(一) 发行人的募股资金将运用于以下项目：

1、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得到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特急计高技(1999)1466 号文批准，该项目现由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发行人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9739 万元用于对该公司追加投资。该公司股东大会于2001年9月28日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向该公司追加投资9739万元；

2、高性能电子电器用贵金属精密复合材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为 4958 万元，已得到云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云计高技[2000]974 号文批准；

3、真空电子器件及半导体器件专用贵金属钎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 4989 万元，已得到云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云计高技[2000]973 号文批准；

4、信息产业用厚膜电子浆料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 4968 万元，已得到云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云计高技[2000]972 号文批准；

5、氨氧化用铂基合金及其催化网产业化开发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 4988 万元，已得到云南省发展计划委员会云计高技[2001]818 号文批准；

6、贵金属基础化合物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 5528 万元，已得到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云经贸投资[2000]646 号文批准；

7、制备人造单晶的贵金属高温生产线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为 3250 万元，已得到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云经贸投资[2000]645 号文批准。

(二) 发行人拟投资的项目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

十九、发行人业务发展目标

1、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与其主营业务一致。

2、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与昆明汽车厂之间目前存在一桩联营合同纠纷，该案的原告为昆明汽车厂（法定代表人：胡海云，诉讼代理人：万成律师事务所律师杨福基）。有三名被告，其中之一为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法定代表人：孙加林，诉讼代理人：云南星源律师事务所律师王贝、该所干部吴志鸿）；之二为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邹绍禄，诉讼代理人：派特律师事务所律师张怡、该公司干部赵振岗）；之三为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总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加林，诉讼代理人：云鼎律师事务所律师罗殿寰、该公司干部苏廉）。该案由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起诉日期为 2001 年 3 月 15 日。该案的案由为联营合同赔偿纠纷。同时，被告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出了反诉。

该案简况：本案四方当事人曾于 1999 年 8 月 3 日签订《合作协议》，计划依托昆明贵金属研究所拥有的相关技术，由各方投资在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建立股份制项目公司，后由于国家有关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致使该协议无法实际履行。原告在本案中请求解除原、被告四方 1999 年 8 月 3 日订立的《合作协议》、由被告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其经济损失 780 万元（其中，要求昆明贵金属研究所赔偿 600 万元、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赔偿 180 万元）由三名被告承担诉讼费。昆明贵金属研究所、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提出反诉，分别要求昆明汽车厂支付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垫付的筹备费 1200 元、支付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垫付的筹

备费 15600 元、并承担反诉费。

该案一审已判决，昆明汽车厂败诉，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及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胜诉，具体判决内容为：1、解除四方当事人订立的《合作协议》；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3、由原告在判决生效之日起支付昆明贵金属研究所筹备款 1200 元、支付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筹备款 15600 元；4、案件受理费 49010 元、反诉讼费 692 元由原告承担。

一审宣判后，原告不服，已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上诉请求为：1、撤销原判；2、支持原告一审的诉讼请求；3、一、二审诉讼费由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及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目前二审尚未开庭。

本律师认为，从该案的诉讼主体及诉讼请求而言，无论终审结果如何，均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造成影响。

2、发行人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目前没有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3、发行人的董事长、总经理目前没有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律师参与了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的讨论，并已审阅了招股说明书，其中特别审阅了其所引用《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的相关内容。本律师认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

二十二、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发行人符合股票发行上市的条件、发行人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适当。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四份，副本十份。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郭靖宇

黄松

负责人 郭靖宇

2002年3月6日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发行、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要求，本所在 2002 年 3 月 6 日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基础上，对贵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事宜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 164 项非专利技术的独占使用权

据本律师查验，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业务划分清晰。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贵金属高纯材料和功能材料的科研、开发及生产销售；而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主营业务为：贵金属领域的基础研究、贵金属及非贵金属药物的研究、开发，其生产经营的业务只涉及抗癌药物原料药、无机三氧化二铝粉、铜、铝、镍等有色金属粉末的生产销售。据此，在设立发行人时，已将与贵金属高纯材料及功能材料的科研、开发和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业务、机构、人员和技术投入发行人，保证了发行人业务、技术及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其中，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将 8 项专利权、14 项专利申请权及 14 项非专利技术无偿转让给发行人。这 36 项技术系发行人从事主营业务的必备技术，发行人已独立拥有这些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此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还通过与发行人签订《非专利技术独占实施许可合同》、将 164 项非专利技术无偿提供给发行人独占使用，这 164 项技术系发行人从事主营业务的相关技术。据本律师查验，这 164 项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均属于控股股东，但与这些技术相关的设备、经营业务、机构和人员均已全部投入发行人，控股股东已不从事与这些技术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发行人通过与控股股东签订协议的方

式，从控股股东处取得这 164 项技术的独占使用权，这种安排并不影响发行人业务、技术及生产经营的独立性。自发行人设立以来，这 164 项非专利技术中的大部分已被发行人实际使用，控股股东既未提出过异议，自己也未使用这些技术，迄今未出现任何纠纷，亦未发现存在潜在纠纷。

二、关于发行人第一届第六次董事会的真实性及有效性

据本律师现场见证，发行人于 2002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关于孙加林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的申请》、《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本律师认为该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真实有效。

三、关于发行人公司章程的修改

据发行人 2002 年 5 月 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第一项决议，表明发行人董事会已通过决议，决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以下修改：在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中增加了建立累积投票制度的内容、在第九十七条中增加了董事会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内容。

四、关于发行人董事长兼任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

据发行人 2002 年 5 月 9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第二项决议，表明发行人董事会已通过决议，同意孙加林先生辞去发行人董事长职务的请求。据该次会议的第三项决议，表明发行人董事会已选举唐俊先生为发行人董事长。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郭靖宇 黄松

负责人 郭靖宇

2002 年 5 月 10 日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票发行、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
(之二)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所与贵公司签订的《委托办理专项法律事务协议书》，作为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在2002年3月6日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2002年5月10日出具《补充法律意见书》、2002年10月7日出具《有关问题的核查报告》的基础上，现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15号文《关于加强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就贵公司通过发审会后发生的事项发表如下补充法律意见：

一、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贵公司2001年10月2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已作出批准本次申请发行及上市的决议；贵公司股东大会上述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贵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事宜的授权范围和程序合法有效。

2、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贵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批准和授权未发生变化。

二、贵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1、贵公司是由国有科研院所改制、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依法有效存续至今，没有需要终止的情形出现。

2、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申请发行股票的主体资格未发生变化，具备本次发行上市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条件

根据天一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1 月 15 日出具的天一审字（2003）第（5）-12 号《审计报告》，表明贵公司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的比例为 58%，发行前一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30%；根据贵公司的《合并利润表》，贵公司 2000 年实现净利润 14,198,465.50 元、2001 年实现净利润 15,605,833.08 元、2002 年实现净利润 16,189,082.86 元。以上数据表明贵公司近三年连续盈利，并可向股东支付股利；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在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实质条件方面未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发行上市的变化，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及《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

四、贵公司的独立性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的独立性没有发生变化。贵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五、贵公司股东的变化

1、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的 8 名股东中有 1 名发生了变化。

贵公司发起人股东之一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太原高科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03 年 2 月 13 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将其所持有贵公司的 40 万股股份全部转让给了太原高科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价格以发行人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97,566,201.68 元计算，每股净资产为 2.1233 元，转让总价款为 849,324.93 元，此款已由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取。2003 年 3 月 3 日，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企改〔2003〕51 号文，批准了公司发起人股东变更和股份转让事宜，3 月 5 日，发行人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公司变更登记手续。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述行为，符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国证监会清理整顿证券经营机构方案的通知》、《关于加强证券公司监管的若干意见》、《证券公司管理办法》、《关于对证券公司参与风险投资进行规范的通知》及中国证监会 2002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证发反馈函[2002]597 号《关于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的有关规定。

根据由太原市工商局核发给太原高科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该公司设立于 1992 年 3 月 26 日，住所为太原市学府街高新区 V-7 区高科耐火大厦，法定代表人为高树森，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耐火材料、特种硅酸盐材料、保温材料的开发、研究、生产及销售；高温工业窑炉的筑炉、修炉和保温技术咨询及施工；焦炭、生铁及五金矿产品销售。根据该公司 2003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太原高科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表明该公司有 5 名自然人股东，其中高树森出资 55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5%；高峰出资 25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25%；王虹出资 1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10%；高敏出资 5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苗忠志出资 5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总资产为 1543 万元，净资产为 564 万元（未经审计）。

2、据本所律师查验，贵公司的其余 7 名股东未发生变化。

六、贵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贵公司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动，贵公司 8 名股东所持的股份均未设置质押。

七、贵公司的业务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营方式和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1、贵公司的关联企业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除前述 1 名股东发生变化之外，贵公司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2、贵公司的关联交易

贵公司 2000 年度及 200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所已在《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作了披露和说明。经贵公司确认和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 2002 年度的关联交易如下：

1、房屋租赁

贵公司 2002 年应付控股股东房屋租赁费 488,964.25 元，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尚欠房屋租赁费 238,915.32 元。

2、土地租赁

贵公司 2002 年应付控股股东土地租赁费 256,863.57 元，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尚欠土地租赁费 124,465.24 元。

3、综合服务

贵公司控股股东下属的金达经贸公司 2002 年向贵公司提供维修、餐饮、租车等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 629,726.55 元。

4、代收水费、电费

贵公司的控股股东 2002 年为贵公司代收水、电费和提供检索综合服务共收取费用 1,135,320.03 元。

5、货物购销

贵公司 2002 年向控股股东采购了价值 160,531.62 元的货物,占贵公司年货物采购额的 0.14%；同年，贵公司向控股股东销售了价值 652,972.54 元的货物,占贵公司年货物销售额的 0.3%。

6、委托承建

本所原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中已述明：由控股股东将国家重点工业性试验项目“铂族金属二次资源再生回收利用”委托给贵公司承建和实施（包括建设和试运行）。为此，控股股东已将国家和地方投入此项目的资金 1100 万元全部划转给贵公司，作为贵公司承建和实施此项目使用。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在合同中承诺：在此项目建成投产并通过国家验收后，控股股东即将此项目的资产及所形成的业务转让给贵公司，贵公司对此项目拥有排他性的优先购买权。

经本所律师查验，目前该项目已进入带试验料试车阶段。

7、技术开发

2002 年 4 月 1 日、2002 年 11 月 8 日、2002 年 12 月 23 日，贵公司与控股股东

分别签订了编号为 2002-BY01 (001-008) \ 2002-BY02 (009) \ 2002-BY03 (010-013) 的 3 份《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根据上述合同，贵公司从控股股东处收取了 5,005,450 元的科研经费，目前项目均未结题，按完成程度确认的收入应为 6,389,800 元；

贵公司的控股股东与贵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02-CH02 (001--002) 的《科研项目委托执行合同书》。根据该合同，贵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处收取了 643,500 元的科研经费，目前尚有两个项目未结题，2002 年按完成程度确认的收入为 1,194,969.60 元。

8、提供担保

2002 年贵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贵公司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的 5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为贵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城北支行的 8,015,246 元借款提供担保；

2002 年贵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向中信实业银行昆明分行的 900 万元借款、向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圆通支行的 18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三）同业竞争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与前述关联企业之间仍不存在同业竞争。

九、贵公司的主要财产

1、经本所律师核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贵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房屋使用权、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车辆所有权、自营进出口权、特许经营权等均未发生变化，贵公司委托云南省商标事务所就“SINOPLATIN”、“贵研及图”已向国家商标局提出商标注册申请，相关手续目前正在办理之中。

贵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通过发审会时共拥有 10 项发明专利、17 项发明专利申请权及 15 项非专利技术，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变更为 12 项发明专利、16 项发明专利申请权及 15 项非专利技术。变化情况为：贵公司的“从碱性氰化液中萃取金的方法”及“镍钴铁合金/铜复合材料生产方法”2 项发明专利申请被授予发明专利，相应减少上述 2 项专利申请权。同时，贵公司新增一项“铜基合金真空触头材料及其制备方法”的专利申请权。

2、对外担保

经贵公司确认和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的前述两笔债务提供担保外，没有为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债务设置抵押或提供担保；贵公司上述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未受限制，也不存在产权纠纷。

十、贵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1、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 2002 年度新签订的重要合同如下：

(一) 产品购销合同

- 1) 贵公司向上海久山化工有限公司购买 3000 克钯，价值 28.5 万元的《协议》；
- 2) 贵公司向上海龙丰金属制品合作公司购买 2000 克海绵钯，价值 18.8 万元的《购销协议》；
- 3) 贵公司向金川集团有限公司购买 27 公斤海绵钯，价值 374.5 万元的 5 份《工业品买卖合同》；
- 4) 贵公司向云南中山金属实验厂分别购买海绵铂、高纯铂、铂钯铑合金粉，合计价值 89.5 万元的 5 份《协议》；
- 5) 贵公司向广东揭阳市宝和金属工贸有限公司分别购买粗钯、再生钯，合计价值 427 万元的 3 份《协议》；
- 6) 贵公司向昆明新能贵金属工贸有限公司分别购买海绵铂、高纯铂，合计价值 35.3 万元的 3 份《协议》；
- 7) 贵公司向昆明天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分别购买银、再生金属钯、再生钯、再生钇、再生铈、再生铈、再生铈、再生铂，合计价值 1566.9 万元的 26 份《协议》；
- 8) 贵公司向衢州丰昌铂业有限公司购买价值 23 万元金属铂的 1 份《协议》；
- 9) 贵公司向深圳市意大隆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出售价值 79.5 万元铂金制品的 1 份《协议》；
- 10) 贵公司向昆明理工大学材料与冶金工程学院出售价值 35.1 万元银合金材料的 1 份《采购合同》；
- 11) 贵公司向上海众众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出售价值 29 万元金属铂的 1 份《产品购销合同》；

12) 公司向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价值 44 万元金属钽的 1 份《产品购销合同》。

(二) 借款合同

1) 公司 2002 年 9 月 30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 1 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由该行借款 1000 万元给公司，期限 1 年，自 2002 年 9 月 30 日至 2003 年 9 月 28 日止。

2) 公司 2002 年 12 月 30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签订了 1 份《借款合同》，约定由该行借款 500 万元给公司，期限 6 个月，自 200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止。

3) 公司 2002 年 12 月 19 日与中信实业银行签订了 1 份《人民币借款合同》，约定由该行借款 500 万元给公司，期限 6 个月，自 200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03 年 5 月 19 日止。

4) 公司 2001 年 12 月 11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城北支行签订了 1 份《借款合同》，约定由该行借款 8,015,246 元给公司，期限 2 年，自 2001 年 12 月 11 日至 2003 年 12 月 10 日止。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产品购销合同及借款合同均合法有效，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也不存在纠纷。

2、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未发生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而发生的侵权之债。

3、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 8 名股东均未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公司未为任何股东提供担保。

4、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均因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

十一、公司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自设立至今没有合并、分立、增资扩股、减少注册资本、收购或出售重大资产等行为。

2、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目前仍未安排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十二、贵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经本所律师核查，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贵公司的章程未进行新的修改。

十三、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根据本所律师查验，贵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预案》；
- 2、《关于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其内容为：

(1) 200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贵公司 2002 年度实现净利润 16,319,223.13 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631,922.31 元、按 5% 提取法定公益金 815,961.16 元、提取 33% 的任意盈余公积金 5,385,343.63 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485,996.0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31,901.06 元，本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617,897.09 元。

(2)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

贵公司拟在 2003 年度结束后分配利润一次。如 2003 年度公司发行 4000 万股 A 股，则截止至发行前的公司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 3、《关于公司继续聘请“天一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预案》；
- 4、《关于石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 5、《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预案》。

以上预案均需由贵公司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此次董事会的召开及作出的决议符合《公司法》和贵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十四、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根据本所律师查验，贵公司原董事石伟女士因出国进修，无法继续履行董事职责，不适宜继续担任董事，已向贵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贵公司在 2003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通过了《关于石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议由孙晓先生作为贵公司的董事候选人，已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预案》。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个别董事的前述变化符合贵公司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此外，经本所律师查验，贵公司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没有出现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化。

十五、贵公司的税务

1、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及享受的减免税待遇未发生变化，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据有关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表明贵公司及贵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在 2002 年度均能按时申报纳税，依法缴纳各项税收，无拖欠行为。

十六、贵公司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1、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规的要求，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未发生因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也未发生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2、贵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实施的汽车尾气净化三效稀土基催化剂产业化项目自 2002 年 11 月投料试生产以来，未发生因其生产活动违反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被处罚的情形。

十七、贵公司募股资金的运用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募股资金拟投资的项目未发生变化。

十八、贵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的业务发展目标未发生变化。

十九、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关于贵公司的控股股东（以下简称：昆贵所）与昆明汽车厂（以下简称：汽车厂）的联营合同诉讼，已有终审结果。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2 年 5 月 28 日作出终审判决：一、维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市中院）的下述 2 项判决：1、解除四方当事人订立的《合作协议》；2、驳回汽车厂的其他诉讼请求；二、撤销市中院“由原告在判决生效之日起支付昆贵所筹备款 1200 元、支付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业公司）筹备款 15600 元”的判决，改判为“驳回昆贵所、铜业公司的反诉请求”；三、一审案件受理费 49010 元，由汽车厂承担 24505 元，昆贵所承担 12252.50 元，铜业公司承担 12252.5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49010 元，由汽车厂承担 24505 元，昆贵所承担 12252.50 元，铜业公司承担 12252.50 元。反诉讼费 692 元，由昆贵所、铜业公司承担。本所律师认为，该案终审判决已属昆贵所胜诉，对贵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没有任何不利影响。

2、贵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目前没有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3、贵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目前没有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1、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贵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未发生大股东占用贵公司资金或侵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经本所律师核查，未发生影响贵公司持续发展的法律、政策、市场方面的重大变化。

4、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

5、经本所律师核查，贵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6、本所及本所律师未受到有关部门处罚。

二十一、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除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的批文和证券交易所同意外，依法已具备本次股票（A股）发行及上市应具备的实质性条件和程序性条件。贵公司的申报材料内容合法、完整准确，贵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引用本所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的相关内容适当，不存在影响贵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重大法律障碍和重大法律风险。

本所律师已对所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所出具的意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四份，无副本。

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郭靖宇 黄松

负责人 郭靖宇

2003年3月6日